



长仪股份

NEEQ:830902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Changyi Oil and Gas Gathering
Transportation Equipment Co., 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2 年 3 月 9 日，由公司与国家管网集团公司为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部联合研制的“NPS32 Class600 大口径轴流式调节阀”成功通过国产化鉴定。鉴定结果为：该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填补了国内空白，主要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达到了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经工业性试验后，可在天然气计量站和长输管线上推广应用。此次大口径轴流式调节阀成功研制并通过鉴定，进一步巩固了公司科技创新实力及产品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新发展阶段，打造专业化制造及配套平台，从产品质量与制造效率着手，投入数百万元引进一批高端智能设备，数控加工中心、数控车床、数控切割机、万能式卷板机、刨边机、智能型阀门离线检验装置、阀门试验台等，着力提升装备制造能力，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企业劳动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企业借助优质生产设备及过硬的技术和团队力量，对内狠抓质量效率，对外积极开拓市场，保供应、提质量、稳市场，高效推动企业高质量长远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适用于燃气过滤器的自动滤芯清洁及排污系统、城市燃气用先导式安全阀、涡流式超临界高压饱和气体脱水器等 16 项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6 项。获得 PLC 远程遥控自力式调压器控制系统软件著作权 1 项。公司将不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积极提升产品质量及服务水平，2022 年 3 月，经认定为省质量诚信标杆企业，进一步提升了企业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能力。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45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50
第八节	行业信息	56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57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6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7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元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迪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兴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环境风险	<p>报告期内，国家实施能源安全战略和 2019-2025 年油气勘探开发七年行动计划，推进市场化改革。深入贯彻总书记视察胜利油田重要指示、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加大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的决策部署。国内三大石油公司和国家管网公司持续加大油气勘探开发和管网建设，推进油田开采、页岩气开发、管道工程、城镇燃气管网建设。</p> <p>国家加快能源结构调整，积极推动能源低碳转型，石化行业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长期来看，逐步摆脱对化石能源的依赖、实现能源转型，坚定不移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和高质量发展的主线不会动摇。加之，受复杂多变的地缘政治形势影响，国际油价大幅攀升后高位震荡。全球公共卫生事件持续不断、</p>

	<p>能源局势变化不确定等影响，公司产品对特定行业、特定客户的依赖，仍然存在市场环境风险加大的可能。</p> <p>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利用国家油气发展稳油增气、持续加大油气勘探及管网基础建设的大好时点，继续深耕油气行业装备制造领域，确保公司已有的市场占有率不减少，维持公司的正常运行。另一方面及时处理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池县龙润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志丹长仪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和债权，及时收回资金，以应对市场经济形势不确定给公司带来的风险。</p>
<p>财务管理风险</p>	<p>报告期内，国家发布《2022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提出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大力发展风电光伏。公司发展面临更大的挑战和机遇。公司的营业收入 18,891.4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9.64%，同时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合计期末净额为 14,965.23 万元，比上年期末增加 1076.07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600.46 万元，应收账款回款速度有加快之迹象。但未来如果客户受外部市场环境变化而发生经营情况恶化、付款政策调整等，公司的应收账款仍存在一定的无法按时足额回收的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上升，仍处于较高水平，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现金流入仍低于当期销售收入，而同期物资采购、员工工资、期间费用等固定现金支付也大幅增加，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未能给公司带来稳定的、持续的现金净流入。随着产品销售持续增长，若应收账款回款未能持续改善，则公司将需要补充更多的营运资金，公司将更多依赖于筹资活动，资金风险也将会加大。</p> <p>应对措施：一是借助国家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专项行动的有关政策措施落实；二是公司加强对现有应收账款的催收和管理力度，按行业客户特点，制定账</p>

	<p>款催收计划，回款时间，走访客户，采取激励机制，对销售人员试行片区费用包干制，未收回货款不得结算费用，且需承担未按时回款的资金占用利息及损失，加快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周转速度。对新增业务，公司将事前充分评估客户的信用度及赊销风险以确定是否接单，事后及时催收货款，有效控制风险。对长账龄的应收账款采取特殊的激励措施，对长期没有往来的客户采取法律手段催收。</p>
<p>“双碳目标”及 全球新冠疫情影响风险</p>	<p>报告期内，国家能源指导工作要求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深入落实“双碳目标”行动，坚定不移走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道路，石化行业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全球能源结构调整在加快，能源企业也在加速转型，可再生能源经济性持续改善，油气行业发展面临新的考验。加之疫情仍在全球蔓延，国内疫情持续呈多点散发态势，油气发展也始终因疫情散发、反复、防控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p> <p>随着疫情防控政策的变化，行业经济呈现恢复态势，市场回暖，但受诸多因素影响，未来经济形势依然不确定。经济形势不确定性仍会使行业发展受到较大影响，油气行业仍可能遭受打击，油服企业也遭遇着各种现实问题和风险，各市场主体可能存在经营陷入阶段性困境，本公司也不例外。</p> <p>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技术研发，努力攻关核心装备技术，做优做精产品，通过企业在油气行业的良好口碑继续做好传统油气行业的市场开拓。另一方面，公司顺应市场发展，积极开展晶硅光伏产业所涉设备相关产品研发，加强市场推广应用，在激烈的市场中收获订单，以应对国家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政策及全球公共卫生事件影响下，行业发展冲击对公司经营生产的影响。</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长仪股份	指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 年度
上年同期	指	2021 年度
本期期初	指	2022 年 01 月 01 日
报告期末、本期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大会	指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橇装	指	将阀门、过滤、调压、计量、安全保护、泵及管件等设备组合安装的一个整体式集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NGL	指	轻烃，从天然气中回收到的液烃混合物。
CNG	指	压缩天然气
LNG	指	液化天然气
EJ/T9001	指	核工业质量管理体系
ISO	指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国际标准化组织英文简称
API	指	American Petroleum Institute 美国石油学会的英文简称
API6D	指	Specification for Pipeline Valve 管线阀门规范
API6FA	指	Specification for Fire Test for Valves 阀门耐火试验规范
CE 认证	指	CONFORMITE EUROPEENNE 欧洲统一的简称，CE 认证是一种安全认证，是产品进入欧盟及欧洲贸易自由区国家市场的通行证。
ISO15848 认证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工业阀门散逸性介质泄漏的测量、试

		验和鉴定程序》认证。
EAC 认证	指	海关联盟（包括俄罗斯、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三国）产品安全认证，也称 CU-TR 认证，获得 EAC 认证的产品可直接在这三国进口和销售。
SIL 认证	指	Safety Integrity Level 安全完整性等级的简称，SIL 认证是基于 IEC61508（GB/T 20438）、IEC61511（GB/T 21109）、IEC61513 等标准，对安全设备的安全完整性等级或性能等级进行评估和确认的一种第三方评估、验证和认证。

第二节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ichuan Changyi Oil and Gas Gathering Transportation Equipment Co., Ltd. CYGF
证券简称	长仪股份
证券代码	830902
法定代表人	王元义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宋书中
联系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高新区南新路 1089 号
电话	0833-2021988
传真	0833-2032316
电子邮箱	SSZ0912@126.com
公司网址	www.cyvalve.com
办公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高新区南新路 1089 号
邮政编码	614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1 年 6 月 21 日
挂牌时间	2014 年 7 月 31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泵、阀门、压缩机及类

	似机械制造（C344）-阀门和旋塞制造（C3443）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油气管道阀门、自控装置、安全保护装置、燃气输配设备、石油化工成套装备、晶硅光伏新能源装备、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等研发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石油技术服务；油田伴生气回收利用、石油混合烃、轻烃、液化石油气生产、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1,674,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王元义）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王元义，无一致行动人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100207052086W	否
注册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高新区南新路 1089 号	否
注册资本	51,674,000	否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湘财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8 号 9 层 1001-06A 单元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湘财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冷联刚	张雯燕
	5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六、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中国授权专利 6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5 项，报告期内新增 16 项授权专利，新增 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主导产品具有自主核心技术。认证资质方面，公司拥有国家特种设备设计制造许可证，获得了 ISO9001 质量、ISO14001 环境、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ISO10012 测量管理、核工业 EJ/T9001 质量管理，GB/T23001 两化融合管理、GB/T27922 售后服务评价、GB/T23794 企业信用评价

等体系认证。产品获得欧盟 CE 认证、俄罗斯海关联盟 EAC、SIL 安全切断阀、调节阀功能安全认证、API 598 阀门检验与试验认证、API 6FA 阀门耐火试验认证、安全阀抗震、ISO15848 微泄漏等国内外多项认证。公司雄厚的产品及管理资质认证，是公司坚定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支撑，是对客户满意度提升的有力保障。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的外部经营形势，全球新冠疫情持续，国内疫情多点散发，防控措施适时调整，国内经济持续稳定复苏。三大石油集团及国家管网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能源保障战略，稳油增气，推进油气勘探及产能建设，油气市场行情良好。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发、升级系列产品：放空排污阀、节流截止阀、安全放散阀、防爆阻火呼吸阀、仪表阀、反吹阀、高中低压安全阀和控制阀；城市门站、燃气分离/调压/计量橇（箱、柜）、气液分离器、废气过滤器、硅粉过滤器、甲醇雾化器、冷凝器、汽化器、过滤分离系统；换热器、加热器、压力容器及晶硅光伏行业各类储罐、分离罐、排污灌、缓冲罐等设备。在不确定的市场中，公司努力寻求机遇，创新订单获取方式，取得了比较良好的销售业绩，企业经营得到稳步发展。

主要工程有：中石油温吉桑储气库群站场、集输工程、揭阳管道工程、天津南港管道工程、迪那 2 气田开发、富满油田富源 3 试采地面工程、阿克苏至和田管道工程、吉林双坨子储气工程；国家管网集团中俄东线、西气东输、川气东送互联提升工程、吉林梅河口桦甸支线、福建德化支线、兰成渝江油国储油库支线工程、江苏滨海 LNG 外输管道专线工程、遵义首站分输改造工程、永唐秦迁安分输站改造、陕京二线 2# 阀室新建分输站工程；中石化安徽天长-合肥项目工程、卫 11 文 13 西储气库、文 24 储气库工程、丁山页岩气管道工程；川庆页岩气产能建设地面工程、中海油、中油管道、大港油田、辽河油建、通威集团、盛马化工及各省市及燃气公司管道工程、光伏多晶硅新能源建设、改造工程等。

七、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聘任王迪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迪军
联系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高新区南新路 1089 号
电话	0833-2021567
传真	0833-2032316
电子邮箱	295857275@qq.com
公司网址	www.cyvalve.com

办公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高新区南新路 1089 号
邮政编码	614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88,914,723.73	157,906,294.93	19.64%
毛利率%	23.34%	34.2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88,804.58	12,791,526.45	-43.0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85,002.76	10,670,930.94	-83.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22%	7.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3%	6.6%	-
基本每股收益	0.14	0.25	-44.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51,612,371.02	376,234,432.86	-6.54%
负债总计	174,859,382.33	198,272,569.62	-11.8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6,752,988.69	169,267,094.45	4.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42	3.28	4.2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71%	52.5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9.73%	52.69%	-
流动比率	2.14	1.77	-
利息保障倍数	2.49	3.92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5,441.45	12,637,249.21	-150.1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7	1.39	-
存货周转率	1.56	1.19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54%	16.7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64%	18.84%	-
净利润增长率%	-39.01%	-6.22%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1,674,000	51,674,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51.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510,873.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02,497.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2,575.7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187,344.38
所得税影响数	1,035,995.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2,452.8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503,801.82

九、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专业从事油气、化工、晶硅光伏新能源产业装备研发制造，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运用试点企业、省高成长型企业、省科技成果转化示范企业、省质量诚信标杆企业、省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拥有中国授权专利 6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5 项，报告期内新增 16 项授权专利，新增 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主导产品具有自主核心技术。

公司采取自主“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一体化经营模式，为油气开发、集输工程建设运营、城市燃气及相关石化工业产业提供高技术含量、性能独特、高可靠、长寿命的油气管道专用阀门和一体化成套装备，公司助力国家光伏新能源建设，为晶硅光伏行业提供各类储罐、缓冲罐、分离器等。

公司产品涉及放空排污阀、节流截止阀、仪表阀、反吹阀、安全阀、控制阀、分集输装置、压力容器、城市燃气门站、分离/调压/计量装置、LNG 设备、脱水装置、过滤分离系统、硅粉过滤器、废气过滤器、各类储罐、缓冲罐等。公司以直销模式拓展业务，建立了覆盖全国范围的营销网络，客户资源稳定，市场声誉良好。公司是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国家管网集团和中核集团合格供应商，各大城市燃气公司稳定供应商，国内大型晶硅光伏企业供应商，通过产品销售实现企业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无重大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p>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工作的通知》（工信厅企业函【2021】79 号），长仪公司通过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初核和推荐、专家审核及社会公示等程序。2021 年 8 月 4 日，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公布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的通告》（工信部企业函【2021】197 号），长仪公司被确定为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为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p> <p>公司此次荣获国家工信部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p>

定，是对公司专业化、创新能力及综合实力的认可，有利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业界影响力。公司未来会将进一步加大科研投入，以“专精特新”为方向，专注发展油气化工、新能源产业装备制造，做精做优产品，不断提高公司创新能力与科研水平，形成新的竞争优势，努力把企业打造成为掌握核心的“配套专家”，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装备制造领域的知名度。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长仪公司再次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2020年12月3日至2023年12月2日。公司经过多次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申报认定均顺利通过，已持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资质20余年。多年来，公司致力于油气集输装备研发与制造，以“高质量、创新性”为标准，不断加大科研投入，改进产品技术、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及使用效果，产品广泛用于石油、天然气（页岩气）工程、城市燃气输配运营及光伏新能源工程等，进一步提升企业市场及行业地位。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油气、化工管道设备、晶硅光伏新能源装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涵盖专用阀门、页岩气集输装置、油气田一体化处理橇、城市燃气门站、分离/调压/计量橇、LNG装置、

油气化工和光伏压力容器、过滤器、储罐等。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8,914,723.73 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31,008,428.80 元，同比增长 19.6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88,804.58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502,721.87 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51,612,371.02 元，比上年年末下降 6.5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6,335,441.45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8,972,690.66 元。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19.64%，合并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减少 4,732,972.06 元。

主要原因是：公司逐渐走出新冠疫情给公司造成的非正常生产经营不利影响，全年光伏产业投资大幅增长，使公司涉及光伏行业的容器类产品订单大幅增长，生产满负荷运行，直接导致公司全年合并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1,008,428.80 元，但因为本期撬容产品毛利率偏低且销售比重偏大及承担前期产品销售出现的质量损失等因素，使本期合并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国家深入落实能源安全新战略，统筹能源安全和绿色低碳转型，以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应为首要任务，油气行业发展前景光明。同时，双碳目标背景下，国家加快能源革命和绿色低碳转型，出台多项产业政策，鼓励环保型石化产业的发展，鼓励石化行业加大末端产品的深度加工和回收利用，鼓励风电、光伏发电企业大规模、高质量发展。国内三大石油公司、国家管网公司和光伏产业龙头企业等全方位加大油气勘探力度和光伏产业的投资。公司业务订单相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国家高度重视能源产业发展，一方面鼓励石化企业加快绿色转型，将绿色低碳、降碳理念贯穿于生产经营全系统、全过程，节能减排、优化营商环境，另一方面加大风电、光伏发电项目投资建设，综合实施能源发展规划。国家政策利好，加大支持力度鼓励企业创新突破，优化技术工艺，提升核心装备技术能力，进一步提升企业竞争力，为公司油气装备、晶硅光伏新能源装备产业发展带来机遇和挑战。

国家重视制造业发展，实施有利于制造业转型升级的税收政策，减轻企业税收负担，鼓励企业高质量发展。统筹协调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布局，着力打造符合中国国情、有效服务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资本市场专业化发展平台，积极推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补链强链、解决“卡脖子”难题的重要作用。油气装备、晶硅光伏产业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迎来大好发展良机。

围绕国家能源发展战略及装备制造强国战略，公司加强基础能力建设、做优产业规模、加大技术创新、智能制造与产品开发、市场开发等方面着力推进，成效显著。

一是，公司坚持科技创新，高度重视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研发升级，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公司产品质量及客户满意度大大提升，奠定了公司市场及行业地位。

二是，公司目前的智能化装备制造水平和标准化、模块化、数字/信息化成套产品研发设计生产能

力大大提升，有效推进了公司业务发展和盈利能力。

三是，国内疫情防控政策适时调整，宏观经济持续复苏，公司的油气专用阀门、一体化成套设备、城市燃气设备、压力容器、晶硅光伏行业设备等产品业务，通过各种努力，采取线上、线下投标、业务对接的方式，仍收获了比较满意的订单，经营稳步发展。

综述，随着国内油气勘探开发、管网建设、天然气利用工程加速发展，国家加大对光伏行业的支持力度，公司新订单的持续向好，盈利能力将会进一步提升。

(二)行业情况

一、能源安全成为国家重要大事

我国能源安全成为国家重要大事。国家《“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国制造 2025》、《中长期油气管网规划》，《石油和化学工业“十四五”发展指南》、国家能源局《2022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地方“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十四五”全国清洁生产推行方案》、2019-2025 年“三桶油”七年行动计划、“碳达峰、碳中和”等政策背景下，国家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推动能源革命，加快建设能源强国，确保能源供应，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和经济发展为底线，推动能源低碳转型平稳过渡，稳妥有序、循序渐进、安全降碳。

报告期内，国内油气公司以能源安全新战略、总书记视察胜利油田重要指示、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七年行动计划目标为底线，大力推进油气增储增产增效，国内油气勘探开发捷报频传，原油、天然气产量再创佳绩，多项油气勘探核心装备技术打破瓶颈，全力以赴端牢能源饭碗。

今后一个时期我国油气依然是主力能源，顺应“油气大开发、大建设”的发展趋势，新建或积极推进一批油气工程建设。中石油新 215 区块 16 号大井丛平台投产，中石油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投料开工试生产，中海油亚洲第一深水导管架平台“海基一号”建成投用，中国首个陆上液化天然气(LNG)薄膜罐项目——华港燃气集团河北河间 LNG 调峰储备库工程竣工投产，渤海湾首个千亿方大气田开工建设。天然气储备能力建设加快推进。吐哈油田温吉桑储气库群提档加速建设、“中原储气库群”白 9 储气库、卫 11 储气库、文 13 西储气库相继建成投产。国内油气管网支干线完善、城市燃气管网老化改造工程积极推进。我国最长煤层气长输管道神安管道终段开工建设，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泰安至泰兴段建成投产，西气东输四线天然气管道工程开工建设，川气东送管道增压工程（二期）全面完成。沈阳联络压气站压缩机建成投运。油气勘探开发加强四川、鄂尔多斯、塔里木、准噶尔等重点盆地油气勘探开发，稳定渤海湾、松辽盆地老油区产量，建设川渝天然气生产基地。推进山西沁水盆地、鄂尔多斯东缘煤层气和川南、鄂西、云贵地区页岩气勘探开发。开展南海等地区天然气水合

物试采。实施中国“气大庆”建设行动，建设全国最大天然气（页岩气）生产基地。

二、行业发展现状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逐步转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根据我国国情，能源消费在今后一个比较长的时期内，还将保持刚性的增长。“双碳”目标下能源低碳化转型将显著加快，油气行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面临的减排减碳、绿色发展压力进一步增大。统筹发展和安全，后期将继续加大投入提升勘探开发、降碳提效技术和核心装备能力水平，积极开发分布式风电、光伏和地热资源，以减少二氧化碳排放，坚定不移推进石化行业科技转型、绿色转型。

2022 年中国石油 CCUS（碳捕集、利用与封存）项目多点开花，在吉林、长庆、新疆等油田加大实施力度，注气能力明显提升，二氧化碳年注入量突破 100 万吨，产油 30 万吨。中国石化构建“捕集-运输-注入-采出-监测”全链条技术系列，推动“齐鲁石化-胜利油田百万吨级 CCUS”项目加快建设，累计捕集 35.3 万吨、注入 35.2 万吨，启动首个百公里二氧化碳输送管道工程。中国海油完成国内海上首个百万吨级恩平 15-1CCS 示范工程关键设备国产化与安装调试，启动全球首个海上千万吨级大亚湾区 CCS/CCUS 集群示范项目研究工作。延长石油 CCUS 项目累计注入二氧化碳 6.6 万吨。中国石化与壳牌、中国宝武、巴斯夫在上海签署合作谅解备忘录。四方将在华东地区共同建设我国首个开放式千万吨级 CCUS 项目等。CCUS 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的关键技术之一，CCUS 项目推进建设对搭建“人工碳循环”模式、提升我国碳减排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将有力推动石化产业绿色科技转型，实现“双碳”目标。

2022 年国际局势复杂多变，国际原油价格持续攀升，主要石油企业持续加大勘探开发投入，产量稳步提升。页岩油气勘探、增产成绩显著，宁夏青石峁千亿级大气田勘探发现结束了宁夏境内“有油无气”的历史，川渝页岩气持续增产，涪陵页岩气田产量创新高。油气行业呈现向好态势。然而，全球新冠疫情持续蔓延，高温极寒等极端气候频发，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纷繁复杂，国际形势仍然具有不明朗、不确定性。油气行业面临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局面。但在国家大力鼓励国内天然气勘探开发、科技攻关捕碳封碳、平稳降碳绿色能源革命背景下，石油关系国家能源安全，天然气作为清洁低碳化石能源，展现出强劲韧性和活力。

顺应“全国一张网”天然气管网规划目标，随着多省天然气管网陆续融入国家管网，有力推进国家干线和支干线管道建设。启动新一轮天然气管网基础设施建设，适应新型城镇化建设，适应天然气需求广泛分布、点多面广、跨区调配等需要；统筹考虑天然气和 LNG“两个市场”、国内和国际“两种资源”、管道和海运“两种方式”，坚持“西气东输、北气南下、海气登陆”原则，加快建设天然

气管网。到 2025 年，逐步形成“主干互联、区域成网”的全国天然气基础网络。加快东北、华北、华东、华中等地区底线储气库建设，新建干线管道配套储气库工作气量达到管道设计年输量的 10%以上，2025 年实现地下储气库工作气量超过 300 亿立方米，为天然气向城镇拓展提供有力保障。未来加快布局“全国一张网”，完善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政策驱动下，管网工程投资大量涌入，天然气发展形势一片大好。

总之，在能源安全战略、绿色低碳大转型的背景下，未来天然气、页岩气、煤层气资源不断开采利用，油气管网和储备工程建设，管道设备和材料的需求将迎来新高潮。CCUS 作为石化行业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的关键技术，减排潜力十分巨大，可有力推进化石能源洁净化、洁净能源规模化、生产过程低碳化，工业利用前景广阔，为保障国家能源安全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持续推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风电、光伏行业发展迅猛。对无论是宏观经济政策，还是行业发展环境，公司产业及产品在未来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发展机遇良好，公司产业发展空间巨大。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4,205,469.52	6.89%	25,296,387.05	6.72%	-4.31%
应收票据	6,232,353.40	1.77%	14,351,845.11	3.81%	-56.57%
应收账款	141,692,815.10	40.31%	114,770,695.84	30.51%	23.46%
存货	86,511,842.41	24.61%	98,672,418.86	26.23%	-12.32%
投资性房地产	13,136.25	0.004%	13,136.25	0.003%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0%
固定资产	55,448,600.69	15.78%	74,933,646.97	19.92%	-26.00%
在建工程	17,213.59	0.005%	64,842.70	0.02%	-73.45%
无形资产	19,116,611.95	5.44%	19,650,632.73	5.22%	-2.72%
商誉			990,157.71	0.26%	-100.00%
短期借款	36,400,000.00	10.36%	36,400,000.00	9.67%	0%
长期借款	44,900,000.00	12.77%	40,100,000.00	10.66%	11.97%
应收款项融资	1,727,172.00	0.49%	9,769,115.00	2.60%	-82.32%
资产总计	351,612,371.02	100.00%	376,234,432.86	100.00%	-6.54%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减少原因分析：货币资金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 1,090,917.53 元，下降 4.31%，主要原因：1)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19.64%，但收款力度不及上期，使本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比去年同期大幅减少；2) 报告期内支付原股东部分股利，使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2、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分别比去年下降 56.57%和 82.32%，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加大销售客户的货款结算方式，本期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结算的金额均有大幅减少，且公司为节省财务费用，一般对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会采取背书转让给供应商的方式来结算物资采购款，或存放至该票据到期直接承兑的方式来收取货款，故在年末时点上会出现票据的大幅波动。

3、存货下降 12.32%，是本年加强生产管理，加大产品销售力度，相应减少生产过程中占用的物资和降低产成品库存。

4、长期借款增加 11.97%，主要是新增乐山市农村商业银行贷款 1000 万元及部分归还该行贷款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88,914,723.73	-	157,906,294.93	-	19.64%
营业成本	144,831,209.10	76.66%	103,877,744.16	65.78%	39.42%
毛利率	23.34%	-	34.22%	-	-
销售费用	10,528,438.09	5.57%	9,330,841.51	5.91%	12.83%
管理费用	13,299,314.05	7.04%	12,885,091.46	8.16%	3.21%
研发费用	6,828,094.20	3.61%	6,221,838.96	3.94%	9.74%
财务费用	4,968,316.28	2.63%	4,929,010.36	3.12%	0.80%
信用减值损失	-4,618,027.41	-2.44%	-5,718,856.48	-3.62%	-19.25%
资产减值损失	-756,735.66	-0.40%	-932,271.24	-0.59%	-18.83%
其他收益	3,510,873.89	1.86%	2,817,948.75	1.78%	24.59%
投资收益	3,602,497.55	1.91%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资产处置收益			-	-	

汇兑收益			-		
营业利润	7,877,082.06	4.17%	14,232,489.94	9.01%	-44.65%
营业外收入	109,785.09	0.06%	20,556.64	0.01%	434.06%
营业外支出	1,035,812.15	0.55%	371,936.23	0.24%	178.49%
净利润	7,400,548.00	3.92%	12,133,520.06	7.68%	-39.0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19.64%，合并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减少 4,732,972.06 元，降低 39.01%，主要原因是：1) 今年公司及时抓住国家出台光伏产业的优惠政策，和光伏产业龙头通威集团、江苏协鑫集团等紧密合作，当年新增涉及光伏行业的订单 8500 万元以上，从而使公司本年销售收入比上年大幅增长。2022 年收入比去年增加 31,008,428.80 元。2) 由于本期撬容类产品毛利率偏低，且承担部分前期产品交货试运行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导致售后服务及产品更换金额较大，进而影响本期净利润。

2、营业成本变动原因：2022 年营业成本 144,831,209.10 元，较上年增加 40,953,464.94 元，增长 39.420%。主要原因：1) 今年实现收入比去年大幅增长，相应的使产品成本也大幅增长，但收入增长幅度远小于成本增长幅度，从而使本期产品毛利率由上期的 34.22%下降至 23.34%。

3、管理费用变动原因是：2022 年管理费用 13,299,314.05 元，较去年增加 414,222.59 元，增长比例为 3.21%，主要原因是社保费开支在去年因疫情原因部分减免的基础上，今年恢复缴纳后使列入管理费的社保费大幅增加所致。

4、销售费用变动原因是：2022 年销售费用 10,528,438.09 元，较去年增加 1,197,596.58 元，增长比例 12.83%，主要原因是今年订单和收入均比去年大幅增长，经营人员外出开拓市场的活动也比较频繁，进而导致人工费用、差旅费和业务费等销售费用发生额的增加，同时前期交付产品运行出现质量问题，导致售后服务费也大幅上升。

5、净利润下降 4,732,972.06 元，主要是本期由于本期撬容类产品毛利率偏低且占比较大，同时承担部分前期产品交货试运行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导致售后服务及产品更换金额较大，故导致本年净利润比上年有所减少。

6、其他收益 2022 年比 2021 年增加 692,925.14 元，主要是收到政府的补贴款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5,164,872.38	155,169,694.16	19.33%
其他业务收入	3,749,851.35	2,736,600.77	37.03%

主营业务成本	142,787,191.09	103,039,722.64	38.57%
其他业务成本	2,044,018.01	838,021.52	143.91%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阀门类	61,016,917.16	38,605,564.56	36.73%	3.54%	33.96%	-28.12%
撬装类	24,275,268.19	19,948,255.57	17.82%	-49.22%	-38.68%	-44.21%
容器产品类	91,607,245.14	78,000,165.64	14.85%	125.97%	132.50%	-13.87%
轻烃及CNG/LNG	8,265,441.89	6,233,205.32	24.59%	6.32%	-22.53%	804.12%
其他	3,749,851.35	2,044,018.01	45.49%	31.31%	118.96%	-32.42%
合计	188,914,723.73	144,831,209.10	23.34%	19.64%	39.42%	-31.8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东北片区	18,831,210.82	13,820,774.71	26.61%	1887.75%	2335.42%	-33.64%
华北片区	29,645,818.87	21,815,370.90	26.41%	-17.35%	-6.09%	-25.05%
华东片区	63,781,710.81	53,831,454.34	15.60%	65.41%	113.36%	-54.87%
华南片区	2,312,117.66	1,749,861.55	24.32%	-71.99%	-67.33%	-30.74%
西北片区	35,463,831.99	25,857,185.44	27.09%	-0.33%	4.12%	-10.31%
西南片区	38,880,033.58	27,756,562.16	28.61%	0.48%	12.56%	-21.12%
合计	188,914,723.73	144,831,209.10	23.34%	19.64%	39.42%	-31.8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分别比去年同期增长 19.33%和 37.03%，主要是今年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在克服新冠疫情影响及国家鼓励光伏行业的投资，相继出台各项优惠政策，导致我公司的主导产品光伏行业所需的压力容器设备的订货和生产大量增加，如华东片区的江苏协鑫集团、西南片区通威乐山项目和东北片区辽河油田等，进而使公司今年专门提供给光伏设备的订单和销售收入均出现大幅增长。同时今年公司加大库存物资管理力度，处理库存物资和收取售后服务提供的材料及工时费比去年大幅增加，进而使本期的其他业务收入相比去年大幅增长。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开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438,761.00	13.47%	否
2	辽河石油勘探局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6,026,409.68	8.48%	否
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15,991,867.75	8.47%	否
4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776,725.66	4.65%	否
5	乐山协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705,949.53	4.08%	否
合计		73,939,713.62	39.1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定襄县伟艳锻造有限公司	21,867,653.57	21.71%	否
2	湖北剑波石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8,982,479.53	8.92%	否
3	舞钢市来美鑫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7,261,794.49	7.21%	否
4	辽宁锋诚科技有限公司	6,637,479.64	6.59%	否
5	成都汇众运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249,406.56	4.22%	否
合计		48,998,813.79	48.65%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5,441.45	12,637,249.21	-150.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7,335.63	-3,343,446.90	383.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481.34	252,269.01	-1100.31%

现金流量分析：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335,441.45 元，下降比例 150.13%，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入虽然增加但回款金额小于收入金额，同时本期因生产所需原材料采购量较大，导致支付供应商的货款也比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从而引起本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比上年大幅度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金额为 9,467,335.63 元，增长比例 383.16%，主要是本期转让控股子公司华池县龙润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志丹长仪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收取的股权及债权转让款，扣除本期新增的智能化机器设备后增加的现金流量。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23,481.34元，下降比例1100.31%，主要为支付原股东计提的股票分红款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志丹长仪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油田伴生气回收利用	3,000,000.00	-	-	1,164,024.93	-134,704.12
华池县龙润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油田伴生气回收利用	21,570,000.00	-	-	7,105,086.68	228,047.79

注：华池县龙润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2年1月出售；志丹长仪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10月出售。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	---------	---------

研发支出金额	6,828,094.20	6,221,838.9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1%	3.94%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3.7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3	1
本科以下	52	54
研发人员总计	55	55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0.91%	20.60%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63	49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5	9

研发项目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加大技术研发、科技成果转化、高质量发展，实施智能型先导式安全阀、程序控制阀（脉冲反吹阀）、远程监控自力式调压器、输气管道大口径 32 吋/CL600 轴流式调节阀、相贯开孔切割数控设备、高压快开盲板、50MPa 挤压供气装置、多晶硅粉过滤器的开发应用等 12 个研发项目，其中结题和验收项目 3 个，按计划研发周期正在执行的项目 9 个。各项目完成了本年度研发计划任务，达到立项预期经济技术质量指标。

1、本年度，公司承担的国家管网集团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工程“NPS32 Class600 大口径轴流式调节阀”国产化研制项目，成功通过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行业专家鉴定，研制的大口径轴流式调节阀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填补了国内空白，主要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达到了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该产品的成功开发标志着国内天然气计量站和长输管线关键阀门国产化技术再上新台阶。

2、本年度，公司开发的“远程监控自力式调压器”，产品性能稳定，已在油气工程项目正常投用，并获得用户肯定、好评。该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属智能燃气系统关键设备，进一步推动了智能燃气设备高质量发展。

3、本年度，公司承担的“50MPa 挤压供气装置”军工设备研发项目，已按计划完成研发任务，并通过用户方专家组出厂、调试试验，形成试验报告 2 份。

4、本年度，研发项目申请国家知识产权 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7 项，技术先进、创新能力强，保护力度大。

5、本年度，研发投入总额为 682.8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61%，较上年增加 60.63 万元，

增长 9.74%。

6、研发项目所形成的专利产品或工艺技术用于产品生产中，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主要派生的系列产品：燃气调压/计量/分离装置、压力管道控制系统橇、城市门站、多功能放空阀/排污阀、节流阀、安全阀、调节阀、仪表阀、控制阀、反吹阀、安全切断阀、调压器等。产品广泛应用于中俄东线、川气东送、西气东输、中缅管线、陕京管线、区域支线、储气库、集分输场站、川东北气田、塔里木油田、长庆油田、燃气改造工程等。在国内重点工程替代进口，成效显著，提高了我国油气采输设备自主国产化水平，促进了国家建设，深受用户好评。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收入确认	长仪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8,891.47 万元，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根据所述的会计政策，可能存在收入确认的相关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重要的控制点执行控制测试，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等程序，分析收入波动的合理性； 3、检查收入确认相关合同、发票、客户签收回执、验收报告等单据，以及销售回款情况，核实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4、对主要客户的交易情况及期末往来余额情况实施函证； 5、对收入进行截止测试，以评估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6、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应收账款减值	截至 2022 年 12 月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p>31 日,长仪股份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6,274.51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2,105.23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比例较高。由于期末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评估应收账款减值迹象时涉及了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评估并测试长仪股份公司的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p> <p>3、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实施独立函证程序以及检查重要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p> <p>4、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	---	--

(七)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出售华池县龙润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及债权议案。公司与陕西绿源油气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绿源油气”)签订《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以 1310.07 万元的价格出售子公司华池县龙润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池公司”)51%的股权,同时公司将其享有的对华池公司的 318.93 万元债权一并转让给绿源油气,股权和债权转让价款共计 1629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持有华池公司股权,华池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2022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出售志丹长仪油气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202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与常在军签订《股权及债权转让议》,

转让子公司志丹长仪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丹公司”）100%的股权及公司对其享有的债权，其中股权转让款 276.6 万元，债权款 123.4 万元，合计 400 万元（大写：肆百万元整）。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交易事项尚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持有志丹公司股权，志丹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九）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发展企业经济，回馈社会民众”思想为指导，勇挑企业担当，践行社会责任，持续助力社会公益事业，公益活动不断增多。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巩固拓展扶贫成果，积极投身栋梁工程、扶贫助学、脱贫攻坚扶贫济困、老年群体关爱扶助、困难群众慰问帮扶、困难残疾家庭就业创收、关爱乡村教育振兴及基础设施建设。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尽心开展精准扶贫与援助。公司积极履行与四川省扶贫基金会乐山分会签订的“栋梁工程、扶贫助学”责任协议；支持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持文体教育、新闻媒体工作。公司先后获得“四川省栋梁工程扶贫助学爱心单位”、“百企帮百村”精准扶贫先进单位、“乐山市助力脱贫攻坚爱心企业”、“爱心工程先进单位”、“社会扶贫奉献单位”等荣誉。

多年来公司专注从事油气、化工装备制造，并顺应国家低碳转型、新能源产业风向标，及时开拓晶硅光伏新能源装备制造市场，积极推动城乡燃气管网建设，助力国家光伏扶贫公益事业，让清洁绿色新能源更好的服务农村、惠及农村，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力推进天然气进村入户、光伏产业助力乡村振兴。企业重视专业人才培养和引进，着力大学生回乡就业、创业，吸纳农户进厂学技能、学管理，提高农民收入，提升农民综合素质，积极推动乡村振兴人才战略。尽企业社会责任，彰显企业社会形象。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参与扶贫济困、帮扶弱势群体、助力国家建设，是企业融合发展、顺势而为、责任担当之路。下一步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情况，进一步完善扶贫规划与帮扶措施，持续推进公益扶贫工作，利用企业自身的产业、技术和人才优势多维度拓展帮扶对象，创新帮扶方法，助力公益事业和国家建设。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企业秉承“顾客满意、员工满意、社会满意、股东满意”的理念，在面对市场竞争、转型升级发

展的同时，自觉承担社会责任。在企业文化建设、职工职业安全健康、妇女权益保护、相关方权益保护、环境保护、绿色制造等方面先后投入大量资金和精力。建立 ISO9001 质量、ISO14001 环境、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ISO10012 测量管理、核工业 EJ/T9001 质量管理，GB/T23001 两化融合管理、GB/T27922 售后服务评价、GB/T23794 企业信用评价等体系，企业管理能力及产品质量得到持续改善。产品通过欧盟 CE 认证、俄罗斯海关联盟 EAC、SIL 阀门功能安全认证、API 598 阀门检验与试验认证、API 6FA 阀门耐火试验认证、安全阀抗震、ISO15848 微泄漏、API 6D 等国内外多项认证，并经四川省质量监督协会认定为质量诚信标杆企业。

报告期内，国内疫情呈多点散发态势，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严抓防控抗疫、稳产保质，全力巩固抗疫成果及企业经营。时刻关注国家防控政策及相关措施，及时关注员工身心情况，做好员工心理疏导，同时企业坚持不减产、不裁员、不降薪、按时支付工资，全力保障企业生产经营及员工家庭生活。

报告期内，时值夏季，全国各地持续高温，电网负荷不断刷新记录。面对近几十年来最高气温、同期最少降水量、最大用电负荷的严峻形势，企业积极配合政府让电于民的惠民保障号召，科学制定应对措施，对公司排产计划进行了科学调整，错峰生产。同时企业牢牢坚守安全生产底线，确保各工序生产安全、质量稳定，积极对接客户，根据客户项目施工进度统筹订单交货时限，关爱一线员工，足额配备防暑降温药品及设施，多措并举积极应对严峻形势，有效确保公司积极支持让电于民，同时生产经营稳定有序，全力保障员工、客户、群众等多方权益，用实际行动展现了企业的责任和担当。

报告期内，“三废”排放符合法规要求，无环境污染，无客户/供应商重大投诉、商业贿赂事件；与社区和谐共处，积极推行社会公德、家庭美德教育，协助防控不稳定因素，区域稳定，无违法刑事案件，无火灾事故、无群体性上访事件，为地区经济发展、社会安定做出重要贡献。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国家能源安全新战略、总书记视察胜利油田重要指示、党的二十大精神、《中长期油气管网规划》、《中国制造 2025 能源装备实施方案》、油气勘探开发七年行动计划等，紧密关注油气管道和管网项目建设。2022 年是落实“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国家深入落实能源安全新战略，统筹能源安全和绿色低碳转型。大力发展风电光伏，积极推进水风光互补基地建设。为适应波澜起伏的市场，公司借助绿色转型的东风，及时涉足光伏新能源产业，拓展公司客户范围。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围绕提升竞争力、增效益、高质量三大主线，不断总结经验教训，坚持优化改进，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第一，报告期内，国内新冠疫情呈多点散发态势，公司市场拓展、原料设备供应等方面受到不同程度影响，面临较大压力。公司坚持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稳产保质，针对疫情影响的合同履约、生产饱和度、市场销售、资金状况等制定阶段性专项对策，夯实基础工作、制定降库存、催收应收账款措施，抓订单合同的生产、与客户沟通交货期，网上投标、接单，积极获取融资支持等，主动应对风险防控，防范和有效化解困难。另一方面，进一步加强质量、安全和环境管理，6S 规范，完善制造车间区块化技术改造升级，应用数字化技术，提升生产线的智能装备制造水平；增强光伏产能行业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能力，着力未来公司业务发展和盈利能力提高。

第二，公司专利产品放空排污阀、节流阀、高压大口径切断阀、智能控制阀、仪表阀、反吹阀、安全阀、调压器等，油气脱水装置、气液分离器、页岩气平台集输设备；城市燃气门站、分离/调压/计量装置；LNG 设备、硅粉过滤器、废气过滤器、加热器、分离器、各类储罐、压力容器等，系列化开发、生产和推广应用效果显著，并获得较好市场订单。公司产品拥有自主核心技术，为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支撑。

第三，公司产品，采取自主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现场安装、检测调试等一体化服务，对客户项目质量控制和建设工期有保障，无论是业主来工厂考察、监造，还是施工现场检查验收，均赢得客户高度赞扬，展现了企业实力，有力地提升了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和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再次通过企业信用评价 3A 级、售后服务五星级认证，荣获四川省质量诚信标杆企业荣誉称号。公司与国家管网集团为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部联合研制的“NPS32 Class600 大口径轴流式调节阀”顺利通过国产化鉴定，技术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填补了国内空白，标志着国内天然气计量站和长输管线关键阀门国产化技术再上新台阶。公司产品质量及服务水平的提升，进一步增强企业持续经营能力及市场地位。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储备工作，针对不同员工积极开展各类培训课程，提高员工业务能力及综合素质，并取得较好成效。公司经营团队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注重创新能力建设，研发队伍不断壮大，团队整体综合素质进一步提升。企业自主研发创新能力再度提升，产品具有核心专利技术，报告期内新增 16 项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6 项，新增 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应用水平的提升，有力推动公司持续发展。

综述，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和平稳推动低碳绿色转型背景下，今后一段时间油气仍占据重要位置，风光电新能源产业发展迅速。国内三大石油公司、国家管网公司开足马力增产增效，全国油气勘探开发、管网建设、天然气产储、CCUS（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等工程强力推进，风电、光伏新能源项目遍地开花，取得较好成效。公司在未来几年产业和产品布局跟进完善，新订单持续向好，主要成本实

现硬下降，经营效益将会步步高，持续经营能力增强，成长势头强劲。

四、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行业发展趋势

一、能源安全成为国家重要大事

能源安全关系国计民生，是国家重要大事。国家《“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国制造 2025》、《中长期油气管网规划》，《石油和化学工业“十四五”发展指南》、国家能源局《2022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地方“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十四五”全国清洁生产推行方案》、2019-2025 年“三桶油”七年行动计划、“碳达峰、碳中和”等政策背景下，国家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推动能源革命，加快建设能源强国，确保能源供应，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和经济发展为底线，推动能源低碳转型平稳过渡，稳妥有序、循序渐进、安全降碳。

实施能源资源安全战略，集中优势资源攻关油气勘探开发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油气核心需求依靠自保，保持原油和天然气稳产增产，做好煤制油气战略基地规划布局和管控，扩大油气储备规模。有序放开油气勘探开发市场准入，加快深海、深层和非常规油气资源利用，推动油气增储上产。加快建设天然气主干管道，完善油气互联互通网络。

根据能源安全新战略、总书记视察胜利油田重要指示、党的二十大精神、2019-2025 年“三桶油”七年行动计划等政策指示，国内油气公司大力推进油气增储增产增效，油气勘探开发捷报频传，原油、天然气产量再创佳绩，多项油气勘探核心装备技术打破瓶颈，全力以赴端牢能源饭碗。今后一个时期我国油气依然是主力能源，顺应“油气大开发、大建设”的发展趋势，新建或积极推进油气工程加快建设，大力推进油气增储上产、提质增效。油气勘探开发加强四川、鄂尔多斯、塔里木、准噶尔等重点盆地油气勘探开发，稳定渤海湾、松辽盆地老油区产量，建设川渝天然气生产基地。推进山西沁水盆地、鄂尔多斯东缘煤层气和川南、鄂西、云贵地区页岩气勘探开发。开展南海等地区天然气水合物试采。实施中国“气大庆”建设行动，建设全国最大天然气（页岩气）生产基地。“三桶油”、国家管网公司齐发力，站在保障国家能源长期安全的高度，始终坚持把勘探开发放在重中之重和压舱石的位置，以超常规举措推动油气增储上产。深层、深水、非常规领域的油气资源拥有巨大的发展潜力，但现阶段对地质赋存规律与开发生产规律科学认知程度低，工程技术难度大，科技创新与工程技术装备能力投资领域潜力巨大。坚持国内勘探开发业务“优先发展”战略定位，按照“深化东部、发展西

部、拓展海上，油气并重、立足常规、加强非常规”战略布局，全力以赴增储增产增效。统筹做好国内气田勘探开发，强力推进页岩气上产，严格控制老气田递减，保持天然气产量快速增长，促进天然气业务快速高效发展。

二、国家多项举措推动国内油气勘探大开发

第一，《中国制造 2025-能源装备实施方案》、《中长期油气管网规划》、《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为石油天然气市场和产业带来良机。提出：加快我国天然气、页岩气、煤层气的勘探和开发利用，实施气化城市民生工程，拓展天然气城镇燃气应用，加快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设施建设，加快“工厂化”、“成套化”技术研发和应用，培育创新和装备制造能力。大幅度提高页岩气产量，扩大勘探开发投入。未来在“十四五”及“十五五”期间，我国页岩气产业加快发展，新发现一批大型页岩气田，并实现规模有效开发，到 2030 年实现页岩气产量 800 亿到 1000 亿立方米。

第二，2022 年 3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2022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提出，夯实能源供应保障，持续提升油气勘探开发力度，落实“十四五”规划及油气勘探开发实施方案，巩固油气增储上产良好势头。积极做好四川盆地页岩气田稳产增产，加快以沁水盆地、鄂尔多斯盆地东缘煤层气产业基地为重点的煤层气资源探明和产能建设，推动煤系地层多气综合勘探开发。稳妥推进煤制油气战略基地建设。2022 年围绕老油田硬稳产、新油田快突破、海域快上产，大力提升勘探开发力度，原油产量超 2 亿吨；通过加大新气田勘探开发力度、坐稳常规天然气主体地位、推动非常规气快速上产，天然气产量约 2200 亿立方米，年增产量连续 6 年超百亿立方米。后序将加快推进一批保供应、调结构、稳增长的重大工程，预计 2023 年重点能源项目完成投资 2 万亿元左右。

第三，根据《共同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能源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合作协议》，能源项目合作总投资近 9900 亿元，川渝两地还将共同推进川渝天然气千亿立方米产能基地、百亿级工作气量储气库群等重大能源项目建设。川渝天然气千亿立方米产能建设项目建设周期为 2020 年—2035 年，总投资 7100 亿元，2025 年建成中国“气大庆”（油气当量相当于大庆田）。到 2035 年，建成中国第一个千亿级天然气生产基地（约合油气当量 8000 万吨）。其中“十四五”投资 2700 亿元，将重点开发川中磨溪龙王庙组气藏、川中高石梯—磨溪区块震旦系气藏、川东北高含硫气田等常规天然气；涪陵、长宁—威远等区域页岩气。

三、加快推进低碳绿色高质量发展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逐步转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根据我国国情，能源消费在今后一个比较长的时期内，还将保持刚性的增长。“双碳”目标下能源低碳化转型将显著加快，油气行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面临的减排减碳、绿色发展压力进一

步增大。国家积极攻关 CCUS（碳捕集、利用与封存）技术，积极推进 CCUS 项目建设，有力推动石化产业绿色科技转型，实现“双碳”目标。

2022 年中国石油 CCUS（碳捕集、利用与封存）项目多点开花，在吉林、长庆、新疆等油田加大实施力度，注气能力明显提升，二氧化碳年注入量突破 100 万吨，产油 30 万吨。中国石化构建“捕集-运输-注入-采出-监测”全链条技术系列，推动“齐鲁石化-胜利油田百万吨级 CCUS”项目加快建设。中国海油完成国内海上首个百万吨级恩平 15-1CCS 示范工程关键设备国产化与安装调试，启动全球首个海上千万吨级大亚湾区 CCS/CCUS 集群示范项目研究工作。中国石化与壳牌、中国宝武、巴斯夫在上海签署合作谅解备忘录。四方将在华东地区共同建设我国首个开放式千万吨级 CCUS 项目等。

大力发展风电光伏，积极推进水风光互补基地建设。风电、光伏发电进入向大规模、高比例、高质量跃升发展的新阶段。全国风电、光伏发电发电量逐年提高，确保 2025 年、2030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一次能源消费的比重分别达 20%、25%左右。

总之，在能源安全战略、绿色低碳大转型的背景下，未来天然气、页岩气、煤层气资源不断开采利用，油气管网和储备工程建设，管道设备和材料的需求将迎来新高潮，CCUS 作为石化行业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的关键技术，减排潜力十分巨大，可有力推进化石能源净化、洁净能源规模化、生产过程低碳化，工业利用前景广阔，为保障国家能源安全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持续推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风电、光伏行业发展迅猛。对无论是宏观经济政策，还是行业发展环境，公司产业及产品在未来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发展机遇良好，公司产业发展空间巨大。

（二）公司发展战略

继承“长仪”品牌优势，发展专用阀门；提升成套装备整体水平；推进压力容器高端化；适时进入核电和再制造领域。持续深化产业升级，推进产品链延伸，加大新品开发，提高人员素质，创新营销模式。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努力打造成为我国油气装备制造行业标杆企业。

第一，应用智能数字化装备，实施长仪制造 2025。改造传统设备，加大信息化建设，开展服务型制造，整合资源，推进产品和服务高度融合，创新制造模式，打造规模化、标准化、智能化、品牌化的“油气装备研发制造工厂”。

第二，阀门拓展与创新。阀门产品开发向高技术、高参数、智能化、耐腐蚀、长寿命方向发展，围绕油气领域高端阀门和国产化关键设备，开发高附加值、差异化的新产品，替代进口。如智能控制阀、安全切断阀、高压苛刻工况特种阀、页岩气采输设备等。

第三，提升油气成套装备研发水平。开发具有优异的内在品质和产品功能新品。如油气采输装置、

页岩气开采智能模块一体化装备、燃气计量调节设备、LNG 低温设备、天然气管道流量压力控制系统等。

第四，推进压力容器高端化发展。压力容器设计、生产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进行质量评估和控制，以安全可靠、质量保障为初衷，积极推进加速发展、高端化进程，广泛服务于晶硅光伏、氢能源等绿色新兴产业。

第五，业务市场发展。国内市场形成以四川、陕甘宁、新疆、青海、松辽盆地五大天然气/页岩气主产区为中心，辐射全国各大城市燃气管网，打开晶硅光伏新能源领域新的增长空间，拓展化工炼油、制药、电力、冶金和钢铁等领域，市场份额稳步提升。进一步开发中亚、中东、东欧、阿曼等国外市场。

第六，核电领域产业布局。目前公司已取得核工业 EJ/T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中核集团公司合格供应商资格，未来拟自主开发的同时，通过战略合作或自主渗透的方式增加核电相关产品的占有份额。

第七，发展再制造项目。寻求适合本企业实施的技术，进行再制造无损检测、绿色高效清洗、自动化表面与体积修复等技术的产业化应用，渐进式开展油气、核电相关设备高值零部件再制造。目前公司已与有关单位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发展循环经济“再利用”的装备再制造技术应用项目，形成“资源—产品—废旧产品—再制造产品”的循环经济模式，培育企业新的经济增长点。

第八，适时引进战略投资者和业务合作伙伴，提升财务指标，创造条件，力奔转板。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依托国家统筹保障能源安全及绿色转型革命、大力发展油气产业、风电、光伏行业，提升装备制造的政策，紧跟行业规划调整步伐，进一步推进公司内部机制转型，加大智能化、数字化装备与新能源新产品的应用开发，推进信息化与产品设计制造服务的深度融合，实现生产经营模式的创新和转变，着力提升企业的内生性增长动能和核心竞争力，扩展产品市场份额。

公司已建成一座规模化、标准化与品牌化的“油气装备研发制造工厂”。以阀门产品为主，延伸油气装备制造，实施智能化装备与制造技术升级，发展油气田和城市燃气一体化橇装、LNG 液化天然气设备、晶硅光伏新能源行业中高端压力容器、储罐、分离器等相关产品一体化服务。做优做精现有产品，争取竞争新优势，逐年提升市场占有率，推动公司业务和业绩增长，实现高质量发展和效益的提升。

公司业务主要有四大板块：油气阀门；油气田非标成套设备；燃气调压橇装（含 LNG 设备）；光伏

晶硅行业中高端压力容器、储罐、分离器等。公司具有自主经营能力及完整的研发、制造、采购和营销业务体系。公司经营投资资金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自筹、银行贷款，部分来源于政策性支持等。公司建立有专门的投资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办法、生产成本控制管理办法、费用报销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财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控办法，对公司投资、经营全过程严格落实成本控制原则，着力降本、增效、提质，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目前国家深入落实能源安全新战略，统筹能源安全和绿色低碳转型，实施油气大开发、管网建设全面提速，风电、光伏行业跃升发展，预计 2023 年四大板块业务营业收入将持续向好。

随着市场需求的增长和油价回涨，公司业务总量也将上升，产品毛利率水平有望提高，未来 2-3 年业绩增长值得期待。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未来，国家加快能源转型、国际局势纷繁复杂、油气价格波动、油气项目建设、风电光电项目建设、订单执行、新业务拓展不明了。公司 2023 年的经营计划目标增长幅度将会受到一定影响，存在不确定因素。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市场环境风险

报告期内，国家加快能源结构调整，积极推动能源低碳转型，石化行业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长期来看，逐步摆脱对化石能源的依赖、实现能源转型，坚定不移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和高质量发展的主线不会动摇。加之，受复杂多变的地缘政治形势影响，国际油价大幅攀升后高位震荡。全球公共卫生事件持续不断、能源局势变化不确定等影响，公司产品对特定行业、特定客户的依赖，仍然存在市场环境风险加大的可能。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利用国家实施能源安全新战略、国内油气公司深入贯彻油气勘探开发七年行动计划、总书记视察胜利油田重要指示、二十大精神，持续加大油气勘探开发，推进油田开采、页岩气开发、管道工程、城镇燃气管网建设的大好时点，继续深耕油气行业装备制造领域。持续加大新品研发，延伸产品链，提质增效，围绕“一带一路”、页岩气开发、油气化工需求、国产化关键设备和智能制造，开发高技术、高参数、智能化、耐腐蚀、长寿命的油气管道阀门和一体化成套装备，包括

高压大口径轴流式调节阀、安全阀、切断阀、调压阀、页岩气集输装置、天然气脱水装置、城市燃气门站、分离/调压/计量橇、LNG 液化气设备、数字技术应用等相关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确保公司已有的市场占有率不减少，维持公司的正常运行。另一方面及时处理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池县龙润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志丹长仪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和债权，及时收回资金，以应对市场经济形势不确定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2、财务管理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合计净额为 149,652,340.50 元，占本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9.22%，较上年期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净额 138,891,655.95 元，增加 7.75%，占当期收入的比重较高；公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6,004,586.14 元，同比增长 3.49%，应收账款回款速度有加快的迹象。但随着公司生产销售规模的快速增长，若未来客户发生经营情况恶化、付款政策调整等，公司的应收账款存在一定的无法按时足额回收的风险。若应收账款回款未能持续有效改进，则公司将需要更多的营运资金周转，公司将更多依赖于债务筹资活动，资金风险将会加大。

采取的措施：一是借助国家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专项行动的有关政策措施落实；二是公司加强对现有应收账款的催收和管理力度，按行业客户特点，制定账款催收计划，回款时间，走访客户，采取激励机制，对销售人员试行片区费用包干制，未收回货款不得结算费用，且需承担未按时回款的资金占用利息及损失，加快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周转速度。对新增业务，公司将事前充分评估客户的信用度及赊销风险以确定是否接单，事后及时催收货款，有效控制风险。对长账龄的应收账款采取特殊的激励措施，对长期没有往来的客户采取法律手段催收。

3. “双碳目标”及全球新冠疫情影响风险

报告期内，国家能源指导工作要求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深入落实“双碳目标”行动，坚定不移走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道路，石化行业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全球能源结构调整在加快，能源企业也在加速转型，可再生能源经济持续改善，油气行业发展面临新的考验。加之疫情仍在全球蔓延，国内疫情持续呈多点散发态势，油气发展也始终因疫情散发、反复、防控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采取的措施：2022 年，国家适时调整新冠疫情防控政策，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人民生命、健康得到最大保障，经济持续复苏。国内油气增储增产增效，油气勘探开发捷报频传，原油、天然气产量再创佳绩。公司顺应市场发展，一方面将继续加强技术研发，努力攻关核心装备技术，做优做精产品，通过企业在油气行业的良好口碑继续做好传统油气行业的市场开拓。另一方面，加强与国内光伏知名企业沟通合作，积极开展晶硅光伏产业所涉设备相关产品研发，加强市场推广应用，在激烈的市场中

收获订单，以应对国家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政策及全球公共卫生事件影响下，行业发展冲击对公司经营生产的影响。扩展客户市场范围，拓宽销售渠道，扩大产品销售规模，降低产品对特定行业、特定客户的依赖程度。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高温限电临时性风险

报告期内，时值夏季，全国各地持续极端高温干旱天气，电网负荷不断刷新记录。面对近几十年来最高气温、同期最少降水量、最大用电负荷的严峻形势，为打好这场保电攻坚战，各级政府纷纷做出指示，号召企业勇挑责任担当，切实贯彻“让电于民”的精神，全力保障民生用电。企业面临临时性停产，影响客户项目进展、违约赔偿、客户满意度降低及订单减少等风险。

采取的措施：面对持续高温天气，超大负荷用电严峻形势，政府做出工业企业“让电于民”，全力保障民生的惠民指示，公司积极响应配合，与政府相关部门、供电公司紧密沟通，提前制定停电应急预案，确保公司人员、设备安全。同时与供应商、客户保持沟通，对公司排产计划进行了科学调整，根据客户项目施工进度统筹订单交货时限，错峰生产，全力保证客户项目工期不延迟。企业关爱员工身心健康，限电期间，积极安排员工带薪休假，足额配备防暑降温饮、药品，缓解员工焦虑浮躁情绪。正常复产后，企业始终牢守安全生产底线不放松，做好生产前设备维护点检确认到位，员工上岗状态佳，严格把关，确保人机安全，各工序生产安全、质量稳定。多措并举积极应对严峻形势，有效确保公司积极支持让电于民，民生安全得以保障，客户利益不受影响，企业氛围团结融洽，生产经营稳定有序，最大限度保障了员工、客户单位、群众、相关方权益，用实际行动展现了企业的责任和担当。

综述，公司管理团队敢于担当，面对风险挑战，主动化解、沉着应对，员工上下齐心、团结奋进，企业有足够底气应对各种突发性风险因素。跟随国家能源新战略步伐、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拓市场、产品升级调整、业务市场范围不断扩展，治理结构推进完善，公司未来发展将是持续、稳定、健康、增长。

第五节重大事件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3,976,018.16	0	3,976,018.16	2.25%

1、公司与四川金星清洁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金星石油化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2022年3月公司就与上述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事向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立案受理，案件号为（2022）川0117民初2369号。2022年4月公司与四川金星清洁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根据协议要求，四川金星清洁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4月27日向我公司付款102,970.00元，我公司也已及时向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人民法院提交撤诉申请书，该案已结案。

2、公司与四川石达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2022年5月公司就与前述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纷一事向成都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立案受理，案件号为（2022）成仲案字 2007 号，公司申请仲裁委员会支持前述公司向我公司支付合同尾款 1,215,898.16 元的诉求。成都仲裁委员会开庭调解，并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出具调解书，确认前述公司支付我公司合同尾款 1,215,898.16 元。目前该笔费用我公司正在进一步督促执行中。

3、公司与王汉江资产转让合同纠纷案件：该案件已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经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终结，并出具民事判决书（（2021）川 11 民终 1464 号）。判决结果为：王汉江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长仪公司支付 2,100,000.00 元，并支付迟延履行利息损失。该笔费用已于 2022 年度分期履行完毕。

4、公司与师宗县达义天然气有限公司购销合同纠纷案件：该案已于 2021 年 12 月经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判决师宗县达义天然气有限公司向长仪公司支付剩余货款 143,600.00 元。2022 年 5 月 13 日，前述公司已向长仪公司支付货款 50,000.00 元，剩余尾款在进一步督促执行中。

5、公司与江油市春荣燃气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2021 年 3 月 5 日，公司就与描述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事向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号：（2021）川 1102 民初 2804 号，要求前述公司支付货款 413,550.00 元，并赔偿损失。2021 年 4 月 15 日，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法院出具（2021）川 1102 民初 2804 号民事调解书。调解结果为：前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1 日之前向我公司支付货款 413,550.00 元，并支付迟延履行的资金占用利息。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依据上述已生效的民事调解书，向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2021 年 12 月 9 日，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法院出具（2021）川 1102 执 2883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结果为：依法冻结前述公司与宿迁中裕鸿城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约定的应收账款，限额 520,000.00 元，并依法向泗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宿迁中裕鸿城燃气有限公司送达执行裁定书及协助执行通知书。2021 年 12 月 15 日向前述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发出限制消费令。涉案金额尚未收回。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15,866,700.00	15,866,70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98,500,000.00	84,061,396.36
合计	114,366,700.00	99,928,096.36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出售华池县龙润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及债权议案。公司与陕西绿源油气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绿源油气”）签订《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以 1310.07 万元的价格出售子公司华池县龙润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池公司”）51%的股权，同时公司将其享有的对华池公司的 318.93 万元债权一并转让给绿源油气，股权和债权转让价款共计 1629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持有华池公司股权，华池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出售华池县龙润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2022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出售志丹长仪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202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与常在军签订《股权及债权转让议》，转让子公司志丹长仪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及公司对其享有的债权，其中股权转让款 276.6 万元，债权款 123.4 万元，合计 400 万元（大写：肆百万元整）。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交易事项尚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

3、2021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向农业银行申请并使用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2 年度拟继续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用信额度 1500 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实际贷款为 134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产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抵押资产为位于乐山市市中区苏稽镇工农村的 24054.49 平方米出让工业用地使用权；乐山市中心城区百福路 84 号的 97.87 平方米出让商业用地及建筑面积 513.19 平方米商业用房；乐山市中心城区嘉祥路 315 号的 47.44 平方米出让商业用地及建筑面积 248.75 平方米商业用房；乐山市中心城区百福路 82 号的 4650.60 平方米出让工业用地。同时公司股东王元义、王元清、周燕敏在 2022 年 1 月 12 日已与农行乐山直属支行签订 2450 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该行的授信额度 1500 万元对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至 2025 年 1 月 11 日。具体内容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4、2022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向中国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公司继续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申请3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公司与该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22年8月10日至2023年8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元义及其配偶闫爱阳，华池县龙润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在2020年9月日已与该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该行的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至2023年9月21日。具体内容公司已于2022年8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5、2022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公司拟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申请信用贷款1000万元。公司与该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22年8月23日至2023年8月22日。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元义及其配偶闫爱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以自有的两项专利权(自压力加载式调压器，专利号：ZL 201610933904.9；一种三级节流式的节流阀，专利号：ZL 201910479182.8)为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的担保提供质押反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元义及其配偶闫爱阳为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信用反担保。具体内容公司已于2022年8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6、公司向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以自有资产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抵押资产为位于乐山高新区南新路1089号2幢等5处的66092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42342.03平方米的房屋(建筑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元义、股东王元清、周燕敏为该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具体贷款审议事项如下：

2020年7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续贷议案》。申请续贷金额为1400万元，报告期末实际借款1120万元。具体内容公司已于2020年7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2021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向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公司拟继续向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固定资产贷款2750万元，报告期末实际贷款2470万元。具体内容公司已于2021年11月30日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关于公司拟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的议案》。公司拟向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1000 万元，报告期末实际借款 900 万元。具体内容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7、2022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申请 1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报告期末实际借款 1000 万元。公司以部分自有设备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对外享有的 3026.58 万元应收款项及公司自有的五项专利权对本次授信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元义及其配偶闫爱阳、股东王元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2022 年度，公司与一银租赁（成都）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并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2022 年 3 月 16 日，分别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元义、股东王元清、周燕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两次租赁物购置价格均为 200 万元，合计 400 万元，报告期末实际融资租赁款余额为 2,761,396.36 元。

上述关联交易均由关联方自愿、无偿提供，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规定，以上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有利于补充公司现金流量，对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和发展起到积极促进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 年 1 月 15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 年 1 月 15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4 年 1 月 15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年7月31日	2016年7月31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挂牌之日起24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4年1月15日		挂牌	限售承诺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3年12月20日	2014年12月20日	挂牌	限售承诺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4年1月15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不利用关联股东和董监高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4年11月27日	2018年11月27日	发行	限售承诺	自本次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本人本次认购股份中的四分之一锁定24个月，四分之一锁定36个月，四分之一锁定48个月。	已履行完毕
公司	2014年11月13日	2016年7月31日	发行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募集资金补流期间不进行证券等高风险投资	已履行完毕
公司	2015年5月22日	2016年7月31日	发行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募集资金补流期间不进行证券等高风险投资	已履行完毕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2014年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在任何时间，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长仪股份生产产品或经营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该承诺持续至本年度，严格履行，不存在违背承诺事项的情形。

2、2014年申请挂牌时，公司董监高人员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该承诺持续至本年度，严格履行，不存在违背承诺事项的问题。

3、2014年申请挂牌时，公司董监高人员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①本人将尽力减少本人或本人所实际控制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②本人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等相关主管部门的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等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

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关联股东/董监高人员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③公司独立董事如认为公司与本人或本人所实际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了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本人不当地利用大股东/董监高人员地位或对公司的控制力，本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所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该承诺持续至本年度，严格履行，不存在违背承诺事项的问题。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保证金	148,000.00	0.04%	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应收债权	质押			用于银行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	抵押	13,136.25	0.004%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抵押	20,876,636.27	5.94%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抵押	18,718,042.69	5.33%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专利	质押			用于银行借款质押
总计	-	-	39,755,815.21	11.31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公司的部分货币资金、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和土地使用权等资产，全部是公司用于合同履行和银行贷款抵押、质押，合计账面价值 39,755,815.21 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11.314%。资产权利受限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任何不利影响，资产抵押融资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1,195,950	41.02%	90,000	21,285,950	41.1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372,150	10.40%	0	5,372,150	10.40%	
	董事、监事、高管	4,678,900	9.05%	139,800	4,818,700	9.33%	
	核心员工	999,950	1.94%	-271,134	728,816	1.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478,050	58.98%	-90,000	30,388,050	58.8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116,450	31.19%	0	16,116,450	31.19%	
	董事、监事、高管	14,063,700	27.22%	-42,000	14,021,700	27.13%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51,674,000	-	0	51,674,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王元义	21,488,600	0	21,488,600	41.58%	16,116,450	5,372,150	0	0
2	王元清	10,080,000	0	10,080,000	19.51%	7,560,000	2,520,000	0	0
3	周燕敏	7,934,600	0	7,934,600	15.36%	5,957,700	1,976,900	0	0
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71,400	-166,300	1,405,100	2.72%	0	1,405,100	0	0
5	洪加安	722,300	214,500	936,800	1.81%	0	936,800	0	0
6	罗国秀	560,000	138,196	698,196	1.35%	0	698,196	0	0
7	曹强	620,000	10,000	630,000	1.22%	0	630,000	0	0
8	谢国全	359,800	0	359,800	0.70%	0	359,800	0	0
9	宋书中	350,000	0	350,000	0.68%	262,500	87,500	0	0
10	陈发明	326,200	0	326,200	0.63%	0	326,200	0	0
合计		44,012,900	196,396	44,209,296	85.55%	29,896,650	14,312,646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上述公司股东中，王元义与王元清为弟兄关系，除此之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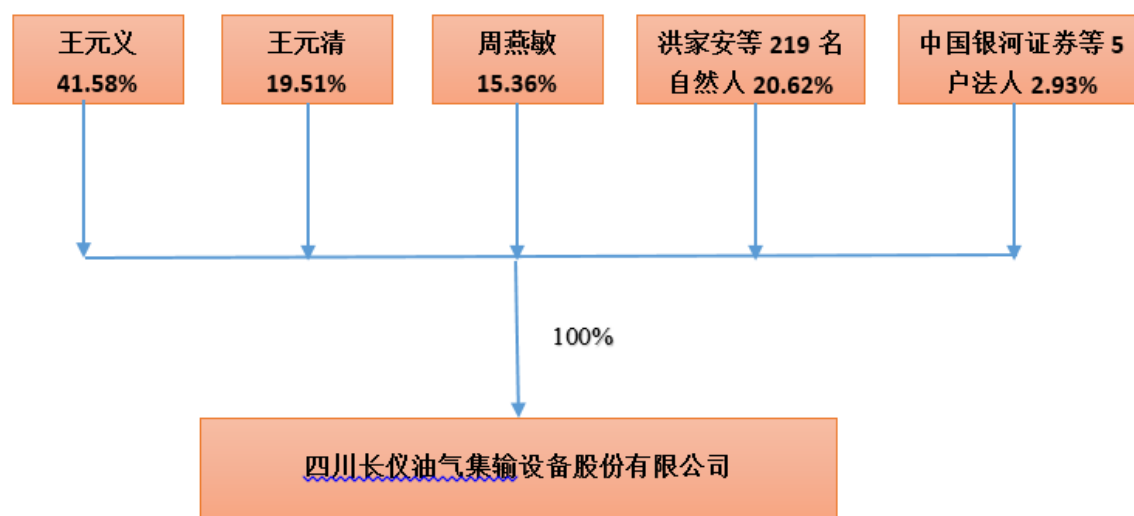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王元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21,488,6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1.58%，同时，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王元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男，1957 年 4 月出生，中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文化，高级经济师。1976 年 7 月至 1990 年 11 月乐山市日杂公司工作，1990 年 12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乐山市长江仪表厂厂长，200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乐山长仪阀门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3 年 12 月至今任长仪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四、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及保证贷款	乐山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	24,700,000.00	2021年11月26日	2024年11月25日	6.21%
2	抵押及保证贷款	乐山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	11,200,000.00	2020年7月29日	2023年7月28日	6.41%
3	抵押及保证贷款	乐山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	9,000,000.00	2022年6月6日	2023年8月5日	6.36%
4	抵押及保证贷款	农行乐山直属支行	银行	4,500,000.00	2022年1月21日	2023年1月20日	5.45%
5	抵押及保证贷款	农行乐山直属支行	银行	4,400,000.00	2022年3月4日	2023年3月3日	5.45%
6	抵押及保证贷款	农行乐山直属支行	银行	1,500,000.00	2022年9月5日	2023年9月4日	5.45%
7	抵押及保证贷款	农行乐山直属支行	银行	3,000,000.00	2022年1月12日	2023年1月10日	5.45%
8	保证贷	中国银行	银行	3,000,000.00	2022年8月	2023年8月9日	3.95%

	款	乐山分行			10 日	日	
9	质押及保证贷款	成都银行乐山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 年 8 月 23 日	2023 年 8 月 22 日	4.50%
10	质押及保证贷款	浙商银行乐山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9 月 13 日	5.30%
11	融资租赁	一银租赁(成都)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1,316,962.89	2022 年 2 月 24 日	2025 年 2 月 23 日	3.43%
12	融资租赁	一银租赁(成都)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1,444,433.47	2022 年 3 月 29 日	2025 年 3 月 28 日	3.43%
合计	-	-	-	84,061,396.36	-	-	-

九、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元义	董事	男	1957年4月	2022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2日
王元义	董事长	男	1957年4月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12日
王元清	董事	男	1954年4月	2022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2日
周燕敏	董事	女	1965年8月	2022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2日
梅淑先	独立董事	女	1964年7月	2022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2日
俞树荣	独立董事	男	1962年3月	2022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2日
李慧	职工监事	女	1985年4月	2022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2日
李慧	监事会主席	女	1985年4月	2022年12月14日	2025年12月12日
李冬梅	监事	女	1970年12月	2022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2日
古晓华	监事	男	1982年7月	2022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2日
朱德雄	总经理	男	1979年9月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王迪军	财务总监/董 事会秘书	男	1967年6月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帅翔予	副总经理	男	1989年3月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宋书中	副总经理	男	1965年9月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缪洪俊	副总经理	男	1963年11月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董事长王元义与董事王元清为弟兄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管相互之间，与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元义	董事长	21,488,600	0	21,488,600	41.58%	0	0

王元清	董事	10,080,000	0	10,080,000	19.51%	0	0
周燕敏	董事	7,934,600	0	7,934,600	15.36%	0	0
梅淑先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俞树荣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李慧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0
李冬梅	监事	132,000	800	132,800	0.26%	0	0
古晓华	监事	21,000	0	21,000	0.04%	0	0
朱德雄	总经理	322,000	0	322,000	0.62%	0	0
王迪军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宋书中	副总经理	350,000	0	350,000	0.68%	0	0
帅翔予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缪洪俊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合计	-	40,328,200	-	40,329,000	78.05%	0	0

(三) 变动情况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职务	是否发生变动	变动次数
董事长	否	0
总经理	否	0
董事会秘书	否	0
财务总监	否	0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宋银立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俞树荣		新任	独立董事	按相关规定补选	
陈丽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会换届选举	
帅翔予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选举	2023年1月1日起任副总经理
张兴驰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选举	
李慧		新任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换届选举	
李冬梅		新任	监事	监事会换届选举	
古晓华		新任	监事	监事会换届选举	
王元义	总经理、董事长	离任	董事	高管换届	2023年1月1日起任董事长

王元清	副总经理	离任	董事	高管换届	
周燕敏	副总经理	离任	董事	高管换届	
朱德雄	副总经理	离任		高管换届	2023年1月1日起任总经理
缪洪俊		新任	副总经理	高管换届	2023年1月1日起任副总经理
宋书中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高管换届	2023年1月1日起任副总经理
王迪军	财务负责人	新任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高管换届	2023年1月1日起任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俞树荣，男，1962年3月出生，中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2001年3月至2010年6月任兰州理工大学石油化工学院院长；2010年6月至2022年4月任兰州理工大学副校长。现任中国化工学会化工机械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家阀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阀门驱动装置分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流体机械》、《化工机械》、《石油化工设备》等杂志编委。2022年7月13日起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2、李慧，女，198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二级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2008年7月至2018年4月在四川西南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先后从事生产车间综合管理、人力资源部业务主办等工作；2018年10月入职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从事行政人事、项目申报等相关工作。2022年12月13日起，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22年12月14日，经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3、李冬梅，女，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8月15日入职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财务部出纳工作。2022年12月13日起，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4、古晓华，男，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7月至2002年9月在乐山市成发造纸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工作，负责设备安装、调试；2002年11月至2003年8月在乐山川天然气输配设备有限公司工作，负责产品组装、调试；2003年10月入职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产品组装、调试技术员。2009年9月起，调任公司市场营销部华北片区业务经理，负责华北片区产品销售工作。2022年12月13日起，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5、朱德雄，男，1979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班毕业，高级经济师。2000 年 3 月起至今在乐山长仪工作，历任营销业务员、华北片区经理、营销部副部长、部长；2013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 月 13 日任长仪股份监事会主席；2017 年 01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任长仪股份销售副总经理。本次高级管理人员换届任公司总经理。

6、帅翔予先生，男，1989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4 月在成都蒂森克虏伯电梯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3 年 5 月至 2016 年 3 月在乐山川天然气输配设备有限公司任设计工程师；2016 年 4 月至今在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撬容研发部工程师、副部长、营销部副部长；2017 年 1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2 日任公司监事会股东监事。本次高级管理人员换届任公司副总经理。

7、缪洪俊先生，男，196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1984 年 7 月至 2004 年 3 月，在中石油新疆油田公司新疆勘察设计院工作，先后担任专业项目负责人、主任工程师；2004 年 4 月至 2008 年 4 月，在中国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担任项目专业负责人；2009 年 3 月至 2017 年 6 月，在四川四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10 月，在成都银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市场总监、设备总工。2022 年 5 月入职长仪股份，任撬容总工程师。本次高级管理人员换届任公司副总经理。

8、王迪军，男，1967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89 年 8 月至 1998 年 11 月在原乐山冶金机械轧辊厂财务处工作，1998 年 12 月至 2003 年 4 月在四川峨眉兴德机械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10 年 4 月在四川省乐山市福华农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0 年 5 月至 2018 年 10 月在峨眉山仙芝竹尖茶业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8 年 12 月始任长仪股份财务负责人。本次高级管理人员换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1			11

生产人员	150		4	146
销售人员	30	7		37
技术人员	55			55
财务人员	6			6
行政人员	11	1		12
员工总计	263	8	4	26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3	3
本科	37	39
专科	48	47
专科以下	175	178
员工总计	263	26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合理有效的岗位职责薪酬体系，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以目标管理为基础，建立岗位能力匹配模型，根据不同岗位的工作特性，设定了不同的薪酬档位及激励措施，包括薪资、奖金、福利等，为员工缴纳了“五险一金”。报告期内，公司薪资结构实行绩效考核机制，考评结果与绩效奖金挂钩，建立了具有竞争性、公平性、激励性的分配体系，合理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激发员工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增强企业凝聚力和战斗力。

2、培训计划实施

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和素质提升，制定了全面系统的年度培训计划，并根据计划安排按期实施培训。公司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地实施员工培训工作，内容涉及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技能提升培训、一线员工操作技能培训、职业安全和特种设备安全培训、管理提升培训等，不断提高员工的业务水平及综合素质，培养经营、管理、技术等方面的骨干人才，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

3、报告期内，公司无承担离退休职工费用的事项。

(二)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黄世强	无变动	技术部部长	2,000	0	2,000
戴建兵	无变动	采购部部长	51,800	-834	50,966
张利彬	无变动	金工车间主任	50,000	500	50,500

刘畅	无变动	质安环部部长	15,000	0	15,000
魏连康	无变动	阀门工程师	38,000	-100	37,900
陈林云	无变动	阀门工程师	54,200	0	54,200
陈永忠	无变动	技术部副部长	1,000	0	1,000
赵文	无变动	工艺工程师	15,600	0	15,600
周毅超	无变动	工艺副主任工程师	10,000	25,000	35,000
谭乐嘉	无变动	技术部副部长	21,000	0	21,000
熊德友	无变动	非标设备副主任工程师	112,000	0	112,000
陈威	无变动	质安环部副部长	0	13,600	13,600
魏忠荣	无变动	非标车间主任	74,800	31,700	106,500
黄香春	无变动	焊接工程师	28,000	0	28,000
杨李宁	无变动	营销片区业务经理	100,000	-40,000	60,000
彭彬	无变动	营销华南片区经理	1,000	0	1,000
王文刚	无变动	营销川东北片区经理	8,000	2,000	10,000
代智强	无变动	营销新疆片区经理	21,000	0	21,000
袁旭东	无变动	容器销售主办	35,350	0	35,350
古晓华	无变动	营销华中片区经理	21,000	0	21,000
张红英	无变动	营销内务主办	37,200	0	37,200
王磊	无变动	铆焊技师	0	0	0
合计			696,950	31,866	728,816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张月伟先生、杨叶先生辞职。张月伟先生、杨叶先生辞职前，公司根据其工作内容及岗位要求，均合理安排了其他员工与其进行工作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13日，公司完成了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公司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议案。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李慧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为：2022-069）。具体如下：

- 1、选举王元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
- 2、聘任朱德雄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
- 3、聘任王迪军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

- 4、聘任帅翔予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 5、聘任宋书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 6、聘任缪洪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 7、选举李慧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12 月 14 日起生效。

第八节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九节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2022 年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完善内控治理制度，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印鉴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的制定及严格执行，对提升和强化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印鉴保管使用、资金管控、财务管理等方面起到重要作用，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管理体系。

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行为。公司规范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授权范围、程序和规则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现行治理结构、管理体系、管理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要求，适应企业规范管理和持续经营发展，能够给股东和投资者提供保护和平等权利。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在召开股东大会前，均按照规定履行了通知程序，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提高了股东大会的参与率与召开效率。通过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投资者充分行使其股东权利，履行了其股东

职责。公司治理机制和现有制度能够有效地保护股东利益，能够给公司大小股东和投资者提供有效保护和平等权利，公司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保障。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控制度进行决策，按规定的审议权限进行了审议和信息披露，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建立和修订治理制度、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等事项均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按要求披露。如：①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印鉴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3项治理制度，审议定期、中期报告，补选独立董事，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等事项，按规定程序分别召开了5次董事会、4次监事会、3次股东大会、1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及时披露了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治理制度公告、定期报告、中期报告、董事、监事、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公告等。②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乐山农村商业银行、成都银行、浙商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保证等事项，按规定程序及规则要求，公司在2022年度内分别召开了4次董事会审议，及时披露了董事会决议公告、提供反担保公告等。③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出售华池县龙润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及债权议案，并及时披露了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出售华池公司股权及债权公告。

本年度未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公司的内部控制运行有效。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管理，提高规范运行质量，为提高经济效益及公司的长远发展发挥积极有效的作用。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未进行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3	10	4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

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健全法人治理制度。根据证监会《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报告期内，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印鉴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3项治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内控管理、完善治理制度体系。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勤勉尽职，管理工作有效开展。在《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较为健全，通过日常工作的检验不断完善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

今后公司将持续改进和完善内控管理体系，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有关要求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及时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生的重大事项。此外，公司设有电话、邮箱、网站、现场调研等途径，供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与公司沟通交流。若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纠纷时，遵循先行通过协商解决的原则。协商不成的，可以通过诉讼方式解决。报告期内，公司与投资者沟通渠道畅通、事务处理良好。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公司具有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

2、公司独立拥有完整的研发、制造、采购和营销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业务独立。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方双重任职的现象，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险完全独立管理，公司人员独立。

4、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办公和生产场地、设备、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产权属关系明晰，不存在资产混淆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其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内控制度是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建立健全了公司《会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达标要求，在完整性、规范性、合理性、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管理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公司尚需进一步根据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在遵循法规要求的基础上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认真执行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执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建立了符合规定和适应公司自身发展的财务管理组织机构，财务人员配备数量、专业能力满足需要，岗位职责清晰，授权明确合理，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持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在分析市场、政策、经营、法律等风险的前提下，评价企业风控管理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持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管理措施，及时避免可能发生的风险问题，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实现企业经营目标。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建立保持并完善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董事长为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是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的直接责任人。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及信息披露责任人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

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根据《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行为。

三、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规定：

第六十五条 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应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一）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二）披露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三）是否受过有关行政部门的处罚。董事、监事选举实行累积投票制度。选举董事（或监事）时，每位股东拥有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他有权选出的董事（或监事）人数的乘积数，每位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选票投向某一位董事候选人（或监事候选人），也可以任意分配给其有权选举的所有董事候选人（或监事候选人），或用全部选票来投向两位或多位董事候选人（或监事候选人），得票多者当选。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董事（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外，每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第五十四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由董事会秘书具体安排并依法予以通知。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议现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应提供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的，公司应当提供。公司还可提供通讯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202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采取累积投票方式分别对以上议案候选人进行投票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独董述职报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方案、2022 财务预算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投票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2,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6%。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的召开，就本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合法性进行了审核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投票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的召开，就本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合法性进行了审核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投票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的召开，就本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合法性进行了审核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适用 不适用**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3CDAA9B0069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冷联刚	张雯燕
	5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0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4 万元	

审计报告

XYZH/2023CDAA9B0069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仪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仪股份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仪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长仪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8,891.47 万元，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根据所述的会计政策，可能存在收入确认的相关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重要的控制点执行控制测试，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等程序，分析收入波动的合理性； 3、检查收入确认相关合同、发票、客户签收回执、验收报告等单据，以及销售回款情况，核实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4、对主要客户的交易情况及期末往来余额情况实施函证； 5、对收入进行截止测试，以评估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6、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2、应收账款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仪股份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6,274.51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2,105.23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比例较高。由于期末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评估应收账款减值迹象时涉及了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评估并测试长仪股份公司的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 3、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实施独立函证程序以及检查重要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4、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p>长仪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长仪股份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仪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仪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仪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仪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仪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长仪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张雯燕

中国注册会计师：冷联刚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4,205,469.52	25,296,387.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6,232,353.40	14,351,845.11
应收账款	六、3	141,692,815.10	114,770,695.84
应收款项融资	六、4	1,727,172.00	9,769,115.00
预付款项	六、5	3,915,332.78	4,695,315.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6	7,227,271.67	8,532,742.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7	86,511,842.41	98,672,418.8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153,047.20	737,385.56
流动资产合计		271,665,304.08	276,825,905.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9	13,136.25	13,136.25
固定资产	六、10	55,448,600.69	74,933,646.97
在建工程	六、11	17,213.59	64,842.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2	19,116,611.95	19,650,632.73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3		990,157.71
长期待摊费用	六、14		12,026.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5,175,584.46	3,744,083.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6	175,9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947,066.94	99,408,527.06
资产总计		351,612,371.02	376,234,432.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7	36,400,000.00	36,4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8	55,822,264.33	66,501,746.3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9	4,821,836.11	16,528,899.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0	11,569,315.99	10,084,871.28
应交税费	六、21	6,203,778.26	7,100,471.69
其他应付款	六、22	10,232,534.04	19,366,748.18
其中：应付利息	六、22.1		140,134.84
应付股利	六、22.2	6,060,949.09	11,030,474.6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3	1,508,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24	628,164.59	507,819.57
流动负债合计		127,185,893.32	156,490,556.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5	44,900,000.00	40,1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26	1,253,394.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7		1,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20,095.01	682,013.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673,489.01	41,782,013.13
负债合计		174,859,382.33	198,272,569.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8	51,674,000.00	51,67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9	29,579,724.90	29,579,724.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30	7,372,250.72	7,175,161.06
盈余公积	六、31	9,594,764.52	9,034,064.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2	78,532,248.55	71,804,143.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752,988.69	169,267,094.45
少数股东权益			8,694,768.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752,988.69	177,961,863.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1,612,371.02	376,234,432.86

法定代表人：王元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兴驰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205,469.52	25,186,720.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32,353.40	14,351,845.11
应收账款	十三、1	141,692,815.10	105,634,416.82
应收款项融资		1,727,172.00	9,769,115.00
预付款项		3,915,332.78	4,086,003.23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7,227,271.67	11,849,492.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511,842.41	98,631,367.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758.50	45,621.23
流动资产合计		271,532,015.38	269,554,581.8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4,000,7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136.25	13,136.25
固定资产		55,448,600.69	52,499,222.00
在建工程		17,213.59	64,842.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116,611.95	19,650,632.73
开发支出			-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75,584.46	3,744,083.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92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947,066.94	89,972,617.61
资产总计		351,479,082.32	359,527,199.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400,000.00	36,4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5,822,264.33	63,595,490.92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569,315.99	9,989,291.33
应交税费		6,070,489.56	6,801,120.97
其他应付款		10,232,534.04	15,099,603.25
其中：应付利息			140,134.84
应付股利		6,060,949.09	11,030,474.63
合同负债		4,821,836.11	14,999,465.2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8,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28,164.59	309,079.54

流动负债合计		127,052,604.62	147,194,051.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900,000.00	40,1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253,394.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20,095.01	506,941.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673,489.01	41,606,941.92
负债合计		174,726,093.63	188,800,993.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1,674,000.00	51,67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579,724.90	29,579,724.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372,250.72	6,952,464.05
盈余公积		9,594,764.52	9,034,064.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532,248.55	73,485,952.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752,988.69	170,726,206.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1,479,082.32	359,527,199.48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六、33	188,914,723.73	157,906,294.93
其中：营业收入	六、33	188,914,723.73	157,906,294.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2,776,250.04	139,840,626.02
其中：营业成本		144,831,209.10	103,877,744.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4	2,320,878.32	2,596,099.57
销售费用	六、35	10,528,438.09	9,330,841.51
管理费用	六、36	13,299,314.05	12,885,091.46
研发费用	六、37	6,828,094.20	6,221,838.96
财务费用	六、38	4,968,316.28	4,929,010.36
其中：利息费用		4,657,124.46	4,750,747.67
利息收入		65,104.15	41,046.88
加：其他收益	六、39	3,510,873.89	2,817,948.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0	3,602,497.55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1	-4,618,027.41	-5,718,856.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2	-756,735.66	-932,271.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77,082.06	14,232,489.94
加：营业外收入	六、43	109,785.09	20,556.64
减：营业外支出	六、44	1,035,812.15	371,936.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51,055.00	13,881,110.35
减：所得税费用	六、45	-449,493.00	1,747,590.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00,548.00	12,133,520.0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00,548.00	12,133,520.0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743.42	-658,006.39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88,804.58	12,791,526.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00,548.00	12,133,520.0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88,804.58	12,791,526.4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743.42	-658,006.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11	0.247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11	0.2475

法定代表人：王元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兴驰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180,645,612.12	149,983,405.49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138,598,003.78	95,857,834.03
税金及附加		2,314,295.66	2,590,511.66
销售费用		10,528,438.09	9,330,841.51
管理费用		11,991,113.98	11,948,100.85
研发费用		6,828,094.20	6,221,838.96
财务费用		4,965,983.35	4,926,093.42
其中：利息费用		4,657,124.46	4,750,747.67
利息收入		63,848.83	40,922.12
加：其他收益		3,510,873.89	2,817,948.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858,598.42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37,035.88	-5,118,699.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6,735.66	-932,271.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95,383.83	15,875,162.59
加：营业外收入		101,744.41	18,442.10
减：营业外支出		308,480.00	371,936.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88,648.24	15,521,668.46
减：所得税费用		-418,347.44	1,742,082.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06,995.68	13,779,585.5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06,995.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606,995.68	13,779,585.5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85	0.266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85	0.2667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7,904,863.75	171,900,277.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7,649.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6	15,477,554.64	4,026,68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900,067.74	175,926,960.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400,011.47	104,260,902.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065,280.52	30,159,809.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16,634.75	13,406,573.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6	27,153,582.45	15,462,425.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235,509.19	163,289,71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5,441.45	12,637,249.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6,9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194,695.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94,695.13	176,9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27,359.50	3,520,426.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7,359.50	3,520,426.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7,335.63	-3,343,446.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400,000.00	69,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6	4,412,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12,000.00	69,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012,000.00	60,1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63,481.34	5,573,252.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6	1,760,000.00	3,684,47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35,481.34	69,447,730.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481.34	252,269.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35.74	-237.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46	605,877.10	9,545,833.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6	23,451,592.42	13,905,758.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57,469.52	23,451,592.42

法定代表人：王元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兴驰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299,035.68	165,402,698.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44,846.75	3,976,56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743,882.43	169,379,264.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417,688.74	100,887,045.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565,647.48	28,107,997.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00,102.05	13,327,407.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26,347.95	14,670,030.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209,786.22	156,992,48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5,903.79	12,386,783.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66,7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6,9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66,700.00	176,9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59,235.52	3,190,613.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9,235.52	3,190,613.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07,464.48	-3,013,633.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400,000.00	69,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12,000.00	69,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012,000.00	60,1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63,481.34	5,573,252.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0,000.00	3,684,47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35,481.34	69,447,730.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481.34	252,269.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35.74	-237.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5,543.61	9,625,180.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41,925.91	13,716,745.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57,469.52	23,341,925.91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674,000.00	-	-	-	29,579,724.90			7,175,161.06	9,034,064.95		71,804,143.54	8,694,768.79	177,961,863.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674,000.00	-	-	-	29,579,724.90			7,175,161.06	9,034,064.95		71,804,143.54	8,694,768.79	177,961,863.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7,089.66	560,699.57		6,728,105.01	-	-1,208,874.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288,804.58	111,743.42	7,400,548.00
(二) 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60,699.57	-560,699.57				
1. 提取盈余公积								560,699.57	-560,699.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97,089.66				20,122.92		217,212.58
1. 本期提取							1,039,586.75				20,122.92		1,059,709.67
2. 本期使用							842,497.09						842,497.09
（六）其他												-	-8,826,635.13
											8,826,635.13		
四、本年期末余额	51,674,000.00	-	-	-	29,579,724.90	-	-	7,372,250.72	9,594,764.52	-	78,532,248.55		176,752,988.69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674,000.00	-	-	-	29,579,724.90	-	-	6,988,504.10	7,656,106.40	-	60,390,575.64	9,332,652.26	165,621,563.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674,000.00	-	-	-	29,579,724.90	-	-	6,988,504.10	7,656,106.40	-	60,390,575.64	9,332,652.26	165,621,563.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6,656.96	1,377,958.55		11,413,567.90	-637,883.47	12,340,299.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91,526.45	-658,006.39	12,133,520.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77,958.55		-1,377,958.55		
1. 提取盈余公积									1,377,958.55		-1,377,958.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86,656.96				20,122.92		206,779.88
1. 本期提取							644,222.16				20,122.92		664,345.08
2. 本期使用							457,565.20						457,565.20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51,674,000.00	-	-	-	29,579,724.90		7,175,161.06	9,034,064.95		71,804,143.54	8,694,768.79		177,961,863.24

法定代表人：王元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兴驰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674,000.00				29,579,724.90			6,952,464.05	9,034,064.95		73,485,952.44	170,726,206.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674,000.00				29,579,724.90			6,952,464.05	9,034,064.95		73,485,952.44	170,726,206.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19,786.67	560,699.57		5,046,296.11	6,026,782.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606,995.68	5,606,995.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0,699.57		-560,699.57	
1. 提取盈余公积								560,699.57		-560,699.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19,786.67				419,786.67
1. 本期提取							999,972.30				999,972.30
2. 本期使用							580,185.63				580,185.63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1,674,000.00				29,579,724.90		7,372,250.72	9,594,764.52		78,532,248.55	176,752,988.69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674,000.00	-	-	-	29,579,724.90	-	-	6,792,105.30	7,656,106.40	-	61,084,325.46	156,786,262.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674,000.00	-	-	-	29,579,724.90	-	-	6,792,105.30	7,656,106.40	-	61,084,325.46	156,786,262.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0,358.75	1,377,958.55		12,401,626.98	13,939,944.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779,585.53	13,779,585.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77,958.55		-1,377,958.55	
1. 提取盈余公积									1,377,958.55		-1,377,958.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0,358.75					160,358.75
1. 本期提取							614,242.54					614,242.54
2. 本期使用							453,883.79					453,883.79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1,674,000.00				29,579,724.90		6,952,464.05	9,034,064.95		73,485,952.44		170,726,206.34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括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乐山长仪阀门制造有限公司，前身是经乐山市市中区计经委批准并由乐山市城郊乡人民政府于 1987 年 11 月 16 日申请设立的乡集体企业。2001 年 6 月，本公司变更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640 万元。

2013 年 11 月 13 日，乐山长仪阀门制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以截止 2013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52,507,843.70 元中扣除专项储备 1,145,516.95 元后的净资产折合为 30,000,000 股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计 30,000,000.00 元，余额 21,362,326.75 元作为资本公积。

2014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由自然人罗国秀以每股 3 元的价格现金增资 120 万元，其中 40 万元计入股本，其余 8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申请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长仪股份，证券代码：830902。

2014 年 10 月 13 日，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的议案》，同意向王元义等 46 位自然人以每股 3 元的价格定向增发 476 万股。实收货币资金 1,428 万元，其中 476 万元计入股本，其余 95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的议案》，同意向做市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自然人陈克俭以每股 7.5 元的价格定向增发 175 万股。实收货币资金 1,312.5 万元，其中 175 万元计入股本，其余 1,13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4 月 29 日，根据本公司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6,91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权益分派后

总股本增至 51,674,000 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 51,674,000.00 元。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1100207052086W；公司住所为乐山市高新区南新路 1089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元义；经营范围为阀门及自控装置、安全附件及安全保护装置；压力管道元件组合装置、燃气调压器(箱)、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石油化工机械、配套产品及组合装置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建筑安装；电器机械及器材；流体计量器具及输送管线检测系统、仪器、仪表制造、销售；对外贸易经营(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石油技术服务；石油钻探专用设备销售、维修；国内劳务派遣(2019 年 05 月 13 日至 2022 年 05 月 12 日)限分公司从事油田伴生气的利用、石油混合烃、轻烃、液化石油气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本年因股权转让减少华池县龙润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池龙润公司)和志丹长仪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丹长仪公司)2 家子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除本公司外,无其他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相关内容。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

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

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

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

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9.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

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及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款项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款项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款项”。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35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一账龄组合	按应收款项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往来款组合	按与交易对象的关系为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往来款组合	风险可控，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40%
4-5 年	60%
5 年以上	8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金额虽然不重大，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存在重大流入风险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1.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9. 应收款项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2. 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

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

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出租的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15.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2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0%
3	运输设备	4 年	5%	23.75%
4	办公设备及其他	3-10 年	0%-5%	9.50%-33.33%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

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主要是指土地使用权，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19.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场地租赁费用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2.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指给予辞退人员的一次性薪酬补偿，根据实际支付情况计入当期损益。

23. 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

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相关租赁合同利率/本集团最近一期类似资产抵押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4.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5.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

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6. 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

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年度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增值额	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房产账面原值的 70%或年租金收入	1.2%或 12%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华池龙润公司	25%
志丹长仪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本公司属于天然气管道及阀门设备制造公司，主营业务满足《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目录第十四项机械、第 37 条“直径 1200 毫米及以上的天然气输气管线配套压缩机、燃气轮机、阀门等关键设备；单线 260 万吨/年及以上天然气液化配套的压缩机及驱动机械、低温设备等；大型输油管线配套的 3000 立方米/小时及以上的输油泵等关键设备”。故本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条件，按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计提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64,232.28	675,082.35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23,777,064.00	22,936,510.07
其他货币资金	364,173.24	1,684,794.63
合计	24,205,469.52	25,296,387.05

货币资金中年末受限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等	148,000.00	1,844,794.63
合计	148,000.00	1,844,794.63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232,353.40	14,351,845.11
合计	6,232,353.40	14,351,845.11

(2)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4,946,654.26
合计		4,946,654.2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第一类					
第二类	6,560,372.00	100.00	328,018.60	5.00	6,232,353.40
其中：账龄组合	6,560,372.00	100.00	328,018.60	5.00	6,232,353.40
组合小计					
第三类					
合计	6,560,372.00	100.00	328,018.60	5.00	6,232,353.40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第一类					
第二类	15,107,205.38	100.00	755,360.27	5.00	14,351,845.11
其中：账龄组合	15,107,205.38	100.00	755,360.27	5.00	14,351,845.11
组合小计	15,107,205.38	100.00	755,360.27	5.00	14,351,845.11
第三类					
合计	15,107,205.38	100.00	755,360.27		14,351,845.11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第二类：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第三类：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 按组合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560,372.00	328,018.60	5
合计	6,560,372.00	328,018.60	5

2) 本年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755,360.27	-427,341.67			328,018.60
合计	755,360.27	-427,341.67			328,018.60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第一类					
第二类	160,459,278.70	98.60	18,766,463.60	11.70	141,692,815.10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账龄组合	160,459,278.70	98.60	18,766,463.60	11.70	141,692,815.10
组合小计	160,459,278.70	98.60	18,766,463.60	11.70	141,692,815.10
第三类	2,285,829.52	1.40	2,285,829.52	100.00	
合计	162,745,108.22	100.00	21,052,293.12		141,692,815.10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第一类					
第二类	129,096,686.94	98.27	14,325,991.10	11.10	114,770,695.84
其中：账龄组合	129,096,686.94	98.27	14,325,991.10	11.10	114,770,695.84
组合小计	129,096,686.94	98.27	14,325,991.10	11.10	114,770,695.84
第三类	2,271,430.31	1.73	2,271,430.31	100.00	
合计	131,368,117.25	100.00	16,597,421.41		114,770,695.84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第二类：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第三类：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1,597,411.95	5,579,870.60	5.00
1-2 年	21,570,296.33	2,157,029.63	10.00
2-3 年	12,489,288.02	2,497,857.60	20.00
3-4 年	7,024,243.89	2,809,697.56	40.00
4-5 年	2,502,113.00	1,501,267.80	60.00
5 年以上	5,275,925.51	4,220,740.41	80.00
合计	160,459,278.70	18,766,463.60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华油光大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31,686.00	231,68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库尔勒西高泵阀有限公司	229,530.00	229,5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渭南西潼燃气管网有限公司	184,033.00	184,03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祁县国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159,780.00	159,7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体余额小于 10 万元的 53 个单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480,800.52	1,480,800.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85,829.52	2,285,829.52		

3)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1,597,411.95
1-2 年	21,570,296.33
2-3 年	12,489,288.02
3-4 年	7,024,243.89
4-5 年	2,502,113.00
5 年以上	7,561,755.03
合计	162,745,108.22

(2)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转销或核	其他	
账龄组	14,325,991.10	4,440,472.50				18,766,463.60
单项计	2,271,430.31	14,399.21				2,285,829.52
合计	16,597,421.41	4,706,548.67				21,052,293.12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4) 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5,223,617.5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3.9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3,567,808.92 元。

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1,727,172.00	9,769,115.00
合计	1,727,172.00	9,769,115.00

(1)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970,595.81	
合计	30,970,595.81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245,306.80	82.89	3,859,530.54	82.20
1—2 年	116,884.29	2.99	186,870.56	3.98
2—3 年	150.56	0.01	121,516.79	2.59
3 年以上	552,991.13	14.11	527,397.78	11.23
合计	3,915,332.78	100.00	4,695,315.6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160,180.50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5.17%。

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227,271.67	8,532,742.71
合计	7,227,271.67	8,532,742.71

6.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5,877,390.47	5,350,860.66
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
预付款项转入	1,716,450.88	1,716,450.88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861,504.29	1,137,835.13
往来款	100,000.00	202,529.80
其他	2,274,337.96	2,150,803.82
小计	10,829,683.60	12,558,480.29
减：坏账准备	3,602,411.93	4,025,737.58
合计	7,227,271.67	8,532,742.71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06,740.40		818,997.18	4,025,737.58
2022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92,000.00		-92,000.0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92,000.00		-92,000.00	
本年计提	-423,325.65			-423,325.65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75,414.75		726,997.18	3,602,411.93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459,645.72
1-2 年	1,425,710.79
2-3 年	1,205,989.26
3-4 年	716,066.09
4-5 年	371,035.95
5 年以上	2,651,235.79
合计	10,829,683.60

(4)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乐山佛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转入	1,716,450.88	5 年以上	15.85	1,373,160.70
江苏纬承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820,000.00	1 年以内	7.57	41,000.00
孙善峰	投标保证金	550,561.60	4 年以上	5.08	550,561.6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物资分公司	保证金	510,000.00	1 年以内	4.71	25,500.00
新奥阳光易采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4.62	25,000.00
合计		4,097,012.48		37.83	2,015,222.30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819,569.16		36,819,569.16	33,976,416.03		33,976,416.03
自制半成品	15,653,888.39	618,156.83	15,035,731.56	12,652,421.87	465,426.88	12,186,994.99
发出商品	15,536,949.29	543,639.18	14,993,310.11	11,902,775.40	500,071.34	11,402,704.06
在产品	12,676,022.46	870,899.62	11,805,122.84	17,770,164.31	654,918.68	17,115,245.63
库存商品	7,212,659.93	270,364.38	6,942,295.55	23,584,199.18	256,903.12	23,327,296.06
委托加工	915,813.19		915,813.19	663,762.09		663,762.09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88,814,902.42	2,303,060.01	86,511,842.41	100,549,738.88	1,877,320.02	98,672,418.86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654,918.68	322,328.22		106,347.28		870,899.62
自制半成品	465,426.88	194,446.50		41,716.55		618,156.83
库存商品	256,903.12	89,038.40		75,577.14		270,364.38
发出商品	500,071.34	150,922.54		107,354.70		543,639.18
合计	1,877,320.02	756,735.66		330,995.67		2,303,060.01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在产品	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	销售转销
自制半成品	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库存商品	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发出商品	按订单约定价格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交企业所得税	153,047.20	
待抵扣增值税		737,385.56
合计	153,047.20	737,385.56

9.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43,251.78	1,243,251.78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4.年末余额	1,243,251.78	1,243,251.7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230,115.53	1,230,115.53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230,115.53	1,230,115.5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3,136.25	13,136.25
2.年初账面价值	13,136.25	13,136.25

1) 投资性房地产系苏稽双江机砖厂和综合楼两处出租房产，其中苏稽双江机砖厂位于市中区苏稽镇工农村，账面原值为 262,725.10 元，累计折旧为 249,588.85 元，账面净值为 13,136.25 元，已提足折旧；综合楼位于市中区嘉祥路，建筑面积 761.94 平方米，账面原值为 980,526.68 元，累计折旧为 980,526.68 元，账面净值为 0.00 元，已提足折旧。

2) 年末投资性房地产已用于中国农业银行乐山直属支行 1,340.00 万元最高额贷款抵押担保，详见附注六、17.之相关说明。

(2) 年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10.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55,448,600.69	74,933,646.97
合计	55,448,600.69	74,933,646.97

10.1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9,189,210.83	70,674,499.71	3,638,917.45	8,718,467.49	132,221,095.48
2.本年增加金额	940,437.84	8,804,955.10	837,168.15	585,756.02	11,168,317.11
(1) 购置	940,437.84	7,945,933.00	837,168.15	585,756.02	10,309,295.01
(2) 在建工程转入		859,022.10			859,022.10
3.本年减少金额	5,004,438.07	35,103,437.69	406,153.85	1,198,697.41	41,712,727.02
其中：报废		666,860.56			666,860.56
合并范围减少	5,004,438.07	34,436,577.13	406,153.85	1,198,697.41	41,045,866.46
4.年末余额	45,125,210.60	44,376,017.12	4,069,931.75	8,105,526.10	101,676,685.57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2,204,609.19	35,523,063.39	3,101,451.82	6,458,324.11	57,287,448.51
2. 本年增加金额	2,317,506.39	6,076,442.12	103,930.76	888,559.22	9,386,438.49
其中：计提	2,317,506.39	6,076,442.12	103,930.76	888,559.22	9,386,438.49
3. 本年减少金额	1,365,070.40	18,083,266.92	315,529.40	681,935.40	20,445,802.12
其中：报废		654,710.56			654,710.56
合并范围减少	1,365,070.40	17,428,556.36	315,529.40	681,935.40	19,791,091.56
4. 年末余额	13,157,045.18	23,516,238.59	2,889,853.18	6,664,947.93	46,228,084.8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1,968,165.42	20,859,778.53	1,180,078.57	1,440,578.17	55,448,600.69
2. 年初账面价值	36,984,601.64	35,151,436.32	537,465.63	2,260,143.38	74,933,646.97

年末已用于贷款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附注六、17.短期借款及附注六、24.长期借款之相关说明。

11.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安装设备	17,213.59	64,842.70
合计	17,213.59	64,842.70

1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安装设备	17,213.59		17,213.59	64,842.70		64,842.70
合计	17,213.59		17,213.59	64,842.70		64,842.7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在安装设备	64,842.70	4,801,963.49	859,022.10	3,990,570.50	17,213.59
合计	64,842.70	4,801,963.49	859,022.10	3,990,570.50	17,213.59

注：其他减少系本年度合并范围减少。

12.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2,431,650.90	1,420,388.02	23,852,038.92
2.本年增加金额		133,623.22	133,623.22
其中：购置		133,623.22	133,623.22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22,431,650.90	1,554,011.24	23,985,662.14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246,939.61	954,466.58	4,201,406.19
2.本年增加金额	466,668.60	200,975.40	667,644.00
其中：计提	466,668.60	200,975.40	667,644.00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713,608.21	1,155,441.98	4,869,050.1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8,718,042.69	398,569.26	19,116,611.95
2.年初账面价值	19,184,711.29	465,921.44	19,650,632.73

年末已用于贷款抵押的无形资产情况详见附注六、17.短期借款及附注六、24.长期借款之相关说明。

13.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乐山奥宇兴平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宇兴公司)	1,737,551.67					1,737,551.67
华池龙润公司	990,157.71			990,157.71		
合计	2,727,709.38			990,157.71		1,737,551.67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奥宇兴公司*	1,737,551.67					1,737,551.67
合计	1,737,551.67					1,737,551.67

*因奥宇兴公司无实际经营业务且连续亏损，本公司对原合并形成的商誉于 2016 年全年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已于 2017 年对奥宇兴公司实施整体吸收合并。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土地租赁费	12,026.77			12,026.77	
合计	12,026.77			12,026.77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023,335.33	4,353,500.30	23,960,559.46	3,594,083.93
可弥补亏损	5,480,561.04	822,084.16		
递延收益			1,000,000.00	150,000.00
合计	34,503,896.37	5,175,584.46	24,960,559.46	3,744,083.9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00,284.84	175,071.2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0,133,966.74	1,520,095.01	3,379,612.83	506,941.92
合计	10,133,966.74	1,520,095.01	4,079,897.67	682,013.1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32,831.49
可抵扣亏损		3,798,460.75
合计		4,831,292.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备注
2022			
2023		107,754.31	
2024		626,932.18	
2025		1,605,672.41	
2026		1,458,101.85	
合计		3,798,460.75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75,920.00		175,920.00			
合计	175,920.00		175,920.00			

17.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0
抵押借款	23,400,000.00	21,400,000.00
保证借款	13,000,000.00	13,000,000.00
合计	36,400,000.00	36,400,000.00

1) 抵押借款明细

借 款 银 行	借 款 期 间	年 利 率 %	贷 款 金 额	抵 押 物
中 国 农 业 银 行 乐 山 直 属 支 行	2022.03.04-2023.03.03	5.45	4,400,000.00	公司位于乐山市市中区苏稽镇工农村的 24,054.49 m ² 出让工业用地使用权；位于乐山市中心城区百福路 84 号的 97.87 m ² 出让商业用地及建筑面积 513.19 m ² 商业用房；位于乐山市中心城区嘉祥路 315 号的 47.44 m ² 出让商业用地及建筑面积 248.75 m ² 商业用房；位于乐山市中心城区百福路 82 号的 4,650.60 m ² 出让工业用地。
	2022.09.05-2023.09.04	5.45	1,500,000.00	
	2022.01.21-2023.01.20	5.45	4,500,000.00	
	2022.01.12-2023.01.11	5.45	3,000,000.00	
浙 商 银 行 乐 山	2022.09.14-2023.09.13	5.30	10,000,000.00	南新路 1089 号固定资产
合 计			23,400,000.00	

2) 年末保证借款，其中 3,000,000.00 元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借款，由公司股东王元义及妻子闫爱阳提供保证担保；10,000,000.00 元为本公司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借款，由公司股东王元义及妻子闫爱阳提供保证担保。

18.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48,805,226.92	53,550,422.39
1 年以上	7,017,037.41	12,951,324.00
合计	55,822,264.33	66,501,746.39

19.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521,238.81	15,208,305.08
1 年以上	1,300,597.30	1,320,594.30
合计	4,821,836.11	16,528,899.38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0,093,096.40	26,702,796.31	26,574,130.20	10,221,762.5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25.12	2,490,815.87	1,135,037.27	1,347,553.48
辞退福利		67,500.00	67,500.00	0.00
合计	10,084,871.28	29,261,112.18	27,776,667.47	11,569,315.99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79,184.71	23,054,137.86	23,575,429.52	5,757,893.05
职工福利费		693,296.73	693,296.73	
社会保险费	1,220.56	1,451,974.90	1,453,195.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66.66	1,111,717.92	1,112,784.58	
工伤保险费	153.90	340,256.98	340,410.88	
住房公积金	1,782.00	665,736.00	667,51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10,909.13	837,650.82	184,690.49	4,463,869.46
合计	10,093,096.40	26,702,796.31	26,574,130.20	10,221,762.51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7,404.82	2,400,693.36	1,045,735.06	1,347,553.48
失业保险费	-820.30	90,122.51	89,302.21	0.00
合计	-8,225.12	2,490,815.87	1,135,037.27	1,347,553.48

21.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183,627.56	5,081,950.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0,798.66	283,817.27
教育费附加	262,236.15	201,114.12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376,364.49	59.06
印花税	22,961.94	17,709.60
企业所得税		1,507,221.85
其他	7,789.46	8,599.12
合计	6,203,778.26	7,100,471.69

2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140,134.84
应付股利	6,060,949.09	11,030,474.63
其他应付款	4,171,584.95	8,196,138.71
合计	10,232,534.04	19,366,748.18

22.1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借款利息		140,134.84
合计		140,134.84

22.2 应付股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060,949.09	11,030,474.63
合计	6,060,949.09	11,030,474.63

2013 年 9 月分配的 2,000 万元股利中尚有 6,060,949.09 元未支付，系新厂建设项目资金需要较大，股东会同意根据公司资金情况陆续支付，不计利息。

22.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2,409,918.60	6,307,341.54
员工借款	13,663.85	947,672.06
运费	1,030,207.50	105,471.39
保证金	483,120.24	778,690.00
其他	234,674.76	56,963.72
合计	4,171,584.95	8,196,138.71

*本集团年末往来款余额，主要系应付非关联方往来款。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08,000.00	
合计	1,508,000.00	

24.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28,164.59	507,819.57
合计	628,164.59	507,819.57

25.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44,900,000.00	40,100,000.00
合计	44,900,000.00	40,100,000.00

(1) 长期借款利率区间在 6.2100%-6.4125%之间。

(2) 本公司向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借款余额 4,490.00 万元，借款用于购买原材料、支付工程款项，抵押资产为公司位于高新区南新路 1089 号产权证字号为川（2018）乐山高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0023 号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并且由公司股东王元义、王元清、周燕敏为以上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 9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3 年 8 月 5 日；1,12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30 日至 2023 年 7 月 29 日；2,47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5 日。

26.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1,253,394.00	
合计	1,253,394.00	

27.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智能化燃气调压计量装置集成技术研究与应用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8.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51,674,000.00						51,674,000.00

29.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7,497,246.26			27,497,246.26
其他资本公积	2,082,478.64			2,082,478.64
合计	29,579,724.90			29,579,724.90

30.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175,161.06	1,039,586.75	842,497.09	7,372,250.72
合计	7,175,161.06	1,039,586.75	842,497.09	7,372,250.72

根据财政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22）136号]，本公司属于机械制造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计提安全生产准备。

31.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034,064.95	560,699.57		9,594,764.52
合计	9,034,064.95	560,699.57		9,594,764.52

盈余公积本年增加 560,699.57 元，系根据本年净利润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71,804,143.54	60,390,575.64
本年年初余额	71,804,143.54	60,390,575.6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88,804.58	12,791,526.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60,699.57	1,377,958.55
本年年末余额	78,532,248.55	71,804,143.54

3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5,164,872.38	142,787,191.09	155,169,694.16	103,039,722.64
其他业务	3,749,851.35	2,044,018.01	2,736,600.77	838,021.52
合计	188,914,723.73	144,831,209.10	157,906,294.93	103,877,744.16

34.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848,145.44	848,145.43
房产税	537,417.31	715,340.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9,932.10	508,704.57
教育费附加	396,603.97	450,998.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84,308.00	63,207.30
印花税	628.11	813.90
其他税金	3,843.39	8,889.49
合计	2,320,878.32	2,596,099.57

35.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市场费用	2,493,887.49	914,117.13
职工薪酬	2,364,918.67	2,515,664.34
售后服务费	2,315,458.39	1,319,355.30
业务招待费	1,279,235.38	1,418,206.05
差旅费	829,978.46	1,108,857.18
包装保护费用	700,324.22	663,030.31
车辆费用	262,017.32	121,251.73
信息服务费	41,901.34	1,097,137.71
其他费用	240,716.82	173,221.76
合计	10,528,438.09	9,330,841.51

36.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12,258.02	8,117,392.53
折旧及摊销	2,017,154.98	2,306,655.44
办公及差旅费用	756,707.32	913,172.31
业务招待费	230,058.18	145,799.28
其他费用	1,983,135.55	1,402,071.90
合计	13,299,314.05	12,885,091.46

37.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73,429.51	3,739,319.76
检验试验费	1,421,969.94	330,690.41
材料投入	1,197,504.94	1,720,970.26
技术服务费	327,226.82	98,769.79
折旧与摊销	268,642.83	270,596.42
委外费用	14,681.41	17,244.53
其他	124,638.75	44,247.79
合计	6,828,094.20	6,221,838.96

38.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4,657,124.46	4,750,747.67
减：利息收入	65,104.15	41,046.88
加：汇兑损失		176.16
其他支出	376,295.97	219,133.41
合计	4,968,316.28	4,929,010.36

39.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2,510,873.89	1,817,948.75
递延收益转入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510,873.89	2,817,948.75

(1)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 关
高质量发展协议政策资金		1,400,000.00	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财政局-《关于兑现长仪油 气公司高质量发展协议政 策资金议定事项的通知》	与收益相 关
新增贷款贴息支持资金		17,948.75	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财政局-《关于有效应对新 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支持 企业有力有序复工复产， 确保实现全年目标任务的 十条政策措施》实施细则	与收益相 关
知识产权专项款项拨付		200,000.00	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的 通知》	与收益相 关
转型升级质量政策奖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 关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 收益相关
				关
乐山高新区产业开发区第三批专业资本集聚项目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兑现加快推进工业转型升级绿色发展若干政策市级资金	150,000.00		乐山市财政局-《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兑现加快推进工业转型升级绿色发展若干政策市级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稳岗返还费	127,873.89			与收益相关
发展协议政策高质量支持资金	1,470,000.00		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乐山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质量发展协议》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专项奖励	500,000.00		乐山市财政局-《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60,000.00		《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切块部分）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就业创业失业保险补贴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服务奖励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10,873.89	2,817,948.75		

40.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02,497.55	
合计	3,602,497.55	

41.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27,341.67	-591,090.2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465,361.73	-3,328,153.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9,992.65	-1,799,613.01
合计	-4,618,027.41	-5,718,856.48

42.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756,735.66	-932,271.24
合计	-756,735.66	-932,271.24

4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0,000.00	
其他	109,785.09	10,556.64	109,785.09
合计	109,785.09	20,556.64	109,785.09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乐山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 财政局2021年天府大赛奖金		10,000.00	乐山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区财 政局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00.00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94,595.50	76,000.00	94,595.50
赔偿及罚款支出	199,791.74	194,946.51	199,791.74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451.33	100,989.72	3,451.33
其他	737,973.58		737,973.58
合计	1,035,812.15	371,936.23	1,035,812.15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797.72	3,589,248.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0,290.72	-1,841,658.24
合计	-449,493.00	1,747,590.2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6,951,055.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42,658.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19.8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4,558.8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0,000.0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422,929.87
所得税费用	-449,493.00

4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	7,918,000.00	118,990.00
债权转让款	4,423,300.00	
政府补助收入	2,510,873.89	1,827,948.75
备用金	48,174.00	1,593,797.91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金收入	88,769.66	308,200.7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65,104.15	15,865.24
保证金	10,000.00	
其他	413,332.94	161,880.16
合计	15,477,554.64	4,026,682.7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	6,059,610.00	45,000.00
办公费	4,933,578.05	4,327,125.65
归还债权款	4,423,300.00	
售前售后服务费	2,971,244.62	1,230,277.98
中介机构费用	2,457,023.11	1,367,238.53
保证金	2,147,936.92	4,061,218.85
业务招待费	1,623,646.12	1,573,048.29
招投标费	1,296,866.01	688,641.30
汽车费用	279,210.48	239,092.31
赔偿、违约金	199,791.74	
邮寄费	141,347.00	198,386.56
备用金及其它	620,028.40	1,732,396.28
合计	27,153,582.45	15,462,425.75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银租赁（成都）有限公司融资款	4,412,000.00	
合计	4,412,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还员工借款		3,490,000.00
员工借款利息		14,478.08
一银租赁（成都）有限公司设备售后回租业务本金及手续费	1,560,000.00	
融资担保费	200,000.00	180,000.00
合计	1,760,000.00	3,684,478.08

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回前期王汉江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00,548.00	12,133,520.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6,735.66	932,271.24
信用减值损失	4,618,027.41	5,718,856.48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9,262,003.16	9,331,061.97
无形资产摊销	9,521,317.50	658,445.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114.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3,451.33	100,989.72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4,657,124.46	4,750,747.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3,602,497.5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431,500.53	-626,452.9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838,081.88	-1,215,205.2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1,448,481.09	-26,153,946.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1,561,807.95	-25,276,958.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9,139,290.20	34,229,989.65
其他*	893,884.29	-2,200,57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5,441.45	12,637,249.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4,057,469.52	23,451,592.4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3,451,592.42	13,905,758.9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5,877.10	9,545,833.5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中的“其他”项目，为安全生产费与递延收益以及受限货币资金的增减变动额。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24,057,469.52	23,451,592.42
其中：库存现金	64,232.28	675,082.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993,237.24	22,776,510.07
现金等价物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57,469.52	23,451,592.42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8,000.00	保函保证金等
投资性房地产	13,136.25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0,876,636.27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8,718,042.69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39,755,815.21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3.40	6.9646	162.97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1. 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万元）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华池龙润公司	1,310.07	51%	出售	2022.12.31	股权转让款已全部收回，工商变更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志丹长仪公司	276.60	100%	出售	2022.10.31	股权转让款已全部收回，工商已变更完毕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元义，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法人代表。

（2）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王元义	21,488,600.00	21,488,600.00	41.58	41.58

2.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闫爱阳	控股股东王元义之妻
王元清	主要投资者，持有本公司 19.51% 股权
杨惠琴	主要投资者王元清之妻
周燕敏	主要投资者，持有本公司 15.36% 股权

（二） 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王元义、王元清、周燕敏	本公司	4,400,000.00	2022/1/12	2025/1/11	否	*1)
王元义、王元清、周燕敏	本公司	1,500,000.00	2022/1/12	2025/1/11	否	
王元义、王元清、周燕敏	本公司	4,500,000.00	2022/1/12	2025/1/11	否	
王元义、王元清、周燕敏	本公司	3,000,000.00	2022/12/25	2025/12/24	否	
王元义、王元清、闫爱阳	本公司	8,000,000.00	2019/9/2	2022/9/12	是	*2)
华池龙润公司、王元义、闫爱阳	本公司	3,000,000.00	2020/9/21	2023/9/21	否	*3)
王元义、王元清、周燕敏	本公司	27,500,000.00	2024/11/25	2027/11/24	否	*4)
王元义、王元清、周燕敏	本公司	14,000,000.00	2023/7/29	2026/7/28	否	*5)
王元义、闫爱阳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1/8/23	2025/8/21	否	*6)
王元义、王元清、闫爱	本公司	2,000,000.00	2021/9/6	2022/1/4	是	*7)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阳、杨惠琴						
王元义、王元清、闫爱阳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2/8/31	2032/8/30	否	*8)
王元义、王元清、周燕敏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2/6/6	2026/6/5	否	*9)
合计		97,900,000.00				

*1) 2022 年 1 月 12 日, 公司股东王元义、王元清、周燕敏为公司与农行乐山直属支行 2,450 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至 2025 年 1 月 11 日, 该笔借款在 2022 年末实际担保金额为 1,340.00 万元。

*2) 2019 年 9 月 2 日, 公司股东王元义、王元清及王元义妻子闫爱阳为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市中区支行签订 800 万元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至 2022 年 9 月 12 日。

*3) 2020 年 9 月 22 日, 公司股东王元义及其妻子闫爱阳、华池龙润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2020 年 BOCLS 保字(501)076 号]、[2020 年 BOCLS 保字(501)077 号], 为公司与该行签定的 300 万元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期间为 2020 年 9 月 21 日至 2023 年 9 月 21 日。

*4) 2021 年 11 月 26 日, 公司股东王元义、王元清、周燕敏与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AIGH20210000908 号], 为公司与该银行签订的 2,750 万元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至 2027 年 11 月 24 日, 该笔借款在 2022 年末实际担保金额为 2,470.00 万元。

*5) 2020 年 7 月 29 日, 公司股东王元义、王元清、周燕敏与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个人保证合同》[AIGH20200000700], 为公司与该银行签订的 1,400 万元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至 2026 年 7 月 28 日。该笔借款在 2022 年末实际担保金额为 1,120.00 万元。

*6) 2021 年 8 月 23 日, 公司股东王元义及其妻子闫爱阳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签订《保证合同》[D613030210609907], 为公司与该行签订的 1,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至 2025 年 8 月 21 日。

*7) 2021 年 9 月 6 日, 公司股东王元义及其妻子闫爱阳、王元清及其妻子杨惠琴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分行签订《保证合同》[C8881051210904I8G]、[C8881051210904I8E]、[C8881051210904I8H]、[C8881051210904I8F], 为公司与该行签订的 200 万元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至 2022 年 1 月 4 日。

*8) 2022 年 8 月 31 日, 公司股东王元义、王元清及王元义妻子闫爱阳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20406000 浙商银高保字(2022)第 00188 号], 为公司与该行

签订的 1000 万元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至 2032 年 8 月 30 日。

*9) 2022 年 6 月 6 日，公司股东王元义、王元清、周燕敏与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个人保证合同》[AIGH20220001022]，为公司与该银行签订的 1,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至 2026 年 6 月 5 日。该笔借款在 2022 年期末实际担保金额为 900 万元。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212.49	158.82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陕西绿源油气公司		3,812,328.65
合计			3,812,328.65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集团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集团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第一类					
第二类	160,459,278.70	98.60	18,766,463.60	11.70	141,692,815.10
其中：账龄组合	160,459,278.70	98.60	18,766,463.60	11.70	141,692,815.10
关联方					
组合小计	160,459,278.70	98.60	18,766,463.60	11.70	141,692,815.10
第三类	2,285,829.52	1.40	2,285,829.52	100.00	
合计	162,745,108.22	100.00	21,052,293.12		141,692,815.10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第一类					
第二类					
其中：账龄组合	117,677,722.38	97.09	13,301,690.35	11.30	104,376,032.03
关联方	1,258,384.79	1.04			1,258,384.79
组合小计	118,936,107.17	98.13	13,301,690.35	11.18	105,634,416.82
第三类	2,271,430.31	1.87	2,271,430.31	100.00	
合计	121,207,537.48	100.00	15,573,120.66		105,634,416.82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第二类：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第三类：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按账龄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1,597,411.95	5,579,870.60	5
1-2 年	21,570,296.33	2,157,029.63	10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3 年	12,489,288.02	2,497,857.60	20
3-4 年	7,024,243.89	2,809,697.56	40
4-5 年	2,502,113.00	1,501,267.80	60
5 年以上	5,275,925.51	4,220,740.41	80
合计	160,459,278.70	18,766,463.60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华油光大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31,686.00	231,68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库尔勒西高泵阀有限公司	229,530.00	229,5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渭南西潼燃气管网有限公司	184,033.00	184,03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祁县国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159,780.00	159,7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体余额小于 10 万元的 53 个单位 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480,800.52	1,480,800.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85,829.52	2,285,829.52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1,597,411.95
1-2 年	21,570,296.33
2-3 年	12,489,288.02
3-4 年	7,024,243.89
4-5 年	2,502,113.00
5 年以上	7,561,755.03
合计	162,745,108.22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13,301,690.35	5,464,773.25			18,766,463.60
单项计提	2,271,430.31	14,399.21			2,285,829.52
合计	15,573,120.66	5,479,172.46			21,052,293.12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7,899,280.96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17.1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963,233.04 元。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227,271.67	11,849,492.10
合计	7,227,271.67	11,849,492.10

2.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5,877,390.47	5,350,860.66
预付款项转入	1,716,450.88	1,716,450.88
往来款	100,000.00	3,577,893.92
员工备用金	861,504.29	1,137,005.13
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
其他	2,274,337.96	2,084,488.35
小计	10,829,683.60	15,866,698.94
减：坏账准备	3,602,411.93	4,017,206.84
合计	7,227,271.67	11,849,492.10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198,209.66		818,997.18	4,017,206.84
2022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92,000.00		-92,000.0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92,000.00		-92,000.00	
本年计提	-414,794.91			-414,794.91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75,414.75		726,997.18	3,602,411.93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59,645.72
1-2 年	1,425,710.79
2-3 年	1,205,989.26
3-4 年	716,066.09
4-5 年	371,035.95
5 年以上	2,651,235.79
合计	10,829,683.60

(4)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乐山佛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转入	1,716,450.88	5 年以上	15.85	1,373,160.70
江苏纬承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820,000.00	1 年以内	7.57	41,000.00
孙善峰	投标保证金	550,561.60	4 年以上	5.08	550,561.6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物资分公司	保证金	510,000.00	1 年以内	4.71	25,500.00
新奥阳光易采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4.62	25,000.00
合计		4,097,012.48		37.83	2,015,222.3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000,700.00		14,000,700.00
合计				14,000,700.00		14,000,7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华池龙润公	11,000,700.00		11,000,700.00			
志丹长仪公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4,000,700.00		14,000,700.00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6,899,430.49	136,553,985.77	147,395,654.28	95,019,812.51
其他业务	3,746,181.63	2,044,018.01	2,587,751.21	838,021.52
合计	180,645,612.12	138,598,003.78	149,983,405.49	95,857,834.03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58,598.42	
合计	1,858,598.42	

十四、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51.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510,873.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02,497.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2,575.73	
小计	6,187,344.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35,995.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2,452.82	
合计	5,503,801.82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2	0.1411	0.14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	0.0345	0.0345

十五、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元义

主管会计机构的负责人：王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兴驰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

第十一节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